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E-ENABLING SERVICE BUSINESS INC.

110 年年報

刊 印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六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 司 網 址：<https://www.aceraeb.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鄭和星

職稱：財務長

連絡電話：02-2784-1000

電子信箱：ir.aeb@aceraeb.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邱美凌

職稱：資深經理

連絡電話：02-2784-1000

電子信箱：ir.aeb@aceraeb.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號9樓；電話：(02)2784-1000

(二)分公司及工廠：無。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惠貞、施威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aceraeb.com>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肆、募資情形	45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勞資關係	72
六、資通安全管理	73
七、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5
二、財務分析：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	8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83
一、財務狀況	83
二、財務績效	83
三、現金流量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9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6

附錄一、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愛的股東：

回顧 110 年全球經濟持續受到 COVID 19 疫情衝擊，促使企業上雲與雲端 AI 運算之加速發展，驅動企業數位轉型龐大的商機，宏碁資訊以「C3A+P」的核心能力：Cloud Service（雲端服務）、AIoT（智慧物聯網）、Application（加值運用與系統開發）、Appliance（邊緣運算載具）及 Platform as a Service（平台即服務），為基礎，聚焦企業的需求與核心運用，提供部署安全的雲端辦公所需之基礎資訊環境，如雲端辦公室、遠端虛擬桌面環境、多方協同運作視訊會議方案、行動安全連線等，到雲端數據中台、智慧維修、智慧巡檢、混合雲與多雲建置、雲端托管平台服務（MSP）等各領域解決方案，與客戶一同展開建立組織韌性的企業數位轉型之旅，並成功的跨入新產業、拓展新客戶，進一步擴大堅實的客戶基礎。

今年宏碁資訊也因為在雲端跟相關技術上面的努力，獲得 Microsoft、Adobe 等國際軟體大廠之「雲端管理服務供應商」、「雲服務直接提供商」等獎項肯定，值得一提的是協助體育署規劃與建置「體育雲-全民運動資訊系統-i 運動資訊平台」，獲得資通訊業界的奧斯卡獎—由 WITSA 頒發的「傑出公眾合作服務獎」之全球首獎；在全體同仁努力下，本公司 110 年度之業績及獲利表現皆繳出亮眼的成績單，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成果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6,203,675	5,428,894	774,780	14.27%
	營業毛利		746,724	679,331	67,393	9.92%
	營業淨利		362,314	301,337	60,977	20.24%
	稅後淨利		283,798	231,613	52,185	22.53%

項 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55%	7.35%
	股東權益報酬率		34.81%	34.49%
	營業利益占股本比率		99.40%	82.67%
	稅前純益占股本比率		100.47%	79.64%
	純益率		4.57%	4.27%
	每股盈餘(元)		7.79 元	6.35 元

展望 111 年，Covid-19 的疫情衝擊會持續影響全球經濟，企業也勢必經由數位轉型穩定經營與成長，宏碁資訊將持續深化在「企業數位轉型最佳夥伴」定位上努力，擴大 C3A+P 核心能力的運用，深耕智慧醫療、智慧零售、智慧政府及智慧製造等產業運用，優化客戶之營運韌性與效能；同時也將配合大型客戶及合作夥伴之海外布局，選擇合適的海外市場落地，進行服務及營運的延伸，以擴大業績及獲利之持續成長。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宏碁資訊的支持與鼓勵，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平安喜樂。

董事長：陳俊聖



總經理：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民國110年營業結果及111年營運計畫

一、經營方針

- (一)落實軟體與數據生態圈的經營模式，整合供應端的技術與服務，滿足需求端的策略與成長需要，實踐以先進雲端技術與數據應用服務，協助企業用戶創造價值，從而擴展並永續經營宏碁資訊品牌。
- (二)擔任平台經濟的推動者，以「訂閱式經濟」為主軸，擴大提供雲端PaaS服務給不同產業、不同規模的企業用戶，包括針對混和雲及多雲運用的「雲端託管平台」及「數據中台與開放式智慧分析平台」，以及針對數位閱讀的「閱讀平台」、藝文運動票券需求之「購票平台」和線上與線下零售支付運用的「金流平台」等。
- (三)以「企業數位轉型最佳夥伴」為定位，提供數位轉型的顧問諮詢、應用加值、開發建置與維運等服務，並以C3A+P的核心能力，深耕企業用戶於智慧醫療、智慧零售、智慧政府及智慧製造等領域之解決方案，優化客戶之營運效能。

二、營業目標

- (一)以客戶需求為核心，提供完善且無縫銜接的客戶旅程（Customer Journey），貫徹Key Account經營策略，深化客戶關係，成為最可靠的資訊服務品牌。
- (二)專注於雲端與數位轉型解決方案的開發與運用，為企業客戶提供高可用性、穩定與安全的資訊服務，以提高營運毛利與價值。
- (三)擴大服務的範疇與市場的推廣，以增加企業的獲利能力，提昇股東利益。
- (四)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為依歸，提供企業相關的ESG解決方案，在提供服務與獲利的同時，也善盡自身企業社會責任。

三、業務規劃與行銷策略

- (一)根據行業別（例如高科技業、金融業、製造業、零售業、醫療業、政府部門等）及企業規模不同（例如大、中、小、新創等），提供客製化、專案式、或標準產品的資訊應用加值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於不同階段之營運需求。
- (二)結合內部技術研發團隊與外部合作夥伴資源，加速優化核心的雲端與技術服務，以及開發企業應用的創新服務。
- (三)以線上融合線下的OMO（Online Merge Offline）行銷策略，提供客戶虛實整合之體驗行銷，擴大客戶基礎、加速客戶交易及完善客戶服務。
- (四)掌握價值鏈（Value Chain）的夥伴共生體系，進而提升銷售與加值服務的整合，以利營業額之成長。

四、 未來發展策略

- (一)持續整合諸如雲端、大數據、人工智慧、VR/AR/MR、邊緣運算、沉浸式場域、區塊鏈等新創科技與運用，提供企業客戶兼具實際運用、安全與未來擴充性的平台服務及智慧解決方案，成為企業數位轉型的智慧夥伴。
- (二)以既有客戶的海外需求為開發目標，結盟具互補優勢的策略夥伴，將服務延伸到海外具有競爭利基的市場與特定產業。
- (三)秉持環境、社會、治理（ESG-Environment、Society、Governance）精神，落實企業永續經營的理念，透過公司內外部活動，善盡個人與企業社會責任。

五、 受到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遵循相關法規在資訊隱私與安全的規範，特別在雲端服務、數據備份備援以及軟體開發生命週期(DevSecOps-development、security、operation)等領域之資訊安全強化。
- (二)COVID-19帶來全球政治經濟壓力，加速企業數位轉型力度，以及企業經營管理和消費行為之改變，此將影響本公司產品與服務組合策略。
- (三)創新科技運用帶來相關產業的變革，而新興市場的蓬勃發展亦帶來新商機與挑戰，需適時掌握產業脈動以及彈性調整經營策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1 年 2 月 22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沿革
104 年	●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4G 行動寬頻業務釋照電子競價系統」案 ● 成功推出車輛競拍系統(e-Auction)，並進入海外市場完成中國杭州誠易車輛競拍及馬來西亞陳唱車輛競拍等兩專案的規劃與建置 ● 擴大購票平台服務(eTicketing Platform)，陸續承接江蕙、蘇打綠演唱會售票，台灣重要售票通路如寬宏、年代、中信兄弟等陸續加入平台 ● 擴大電子書平台服務(eBook Platform)的數位內容，與今周刊，財訊，天下等領先雜誌合作，推動數位閱讀 ● 7 月取得 Microsoft Cloud Solution Provider(CSP)資格，開始銷售微軟雲端服務
105 年	● 成立雲端技術服務團隊 ● 「雲票務」跨入觀光旅遊領域，完成台北 101 觀景台的票務訂購服務 ● 參與建置「運動健康資訊雲」，整合全台 22 縣市運動地圖網站，將臺灣 i 運動資訊平台系統雲端化 ● 參與台灣數位化政府國家級資訊專案，承接經濟部「商業資訊躍升計畫案」 ● 司法院資訊再造專案等重要部會大型資訊建構專案 ● 成為法國 Four JS Genero 開發廠商，大中華區市場唯一代理商 ● 9 月取得 Microsoft Licensing Solution Partner (LSP)，開始與微軟之深入合作 ● 成為 Adobe 白金經銷夥伴，推動 Adobe 雲端服務及 Adobe 企業購買計畫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0 千股，現金增資金額 35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00,000 千元
106 年	●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管理資訊系統」、「無線與衛星廣播電視線上申辦系統」等專案 ● 進入 VR 領域，與國際影音巨擘 IMAX 合作，提供 VR 售票系統建置 ● 承接「國立故宮博物院出版品電子化專案」，提供電子出版技術，將故宮電子出版品行銷至全球 ● 跨入 AI 人工智慧領域，協助台灣最大計程車服務公司－台灣大車隊，建立「載客雷達平台服務」 ● 參與經濟部商業司「商業資訊躍升計畫」，規劃再造「商工行政資訊系統」，導入跨機關異質資料介接平台 ● 推出 PaymentHub 平台服務廣受好評，陸續納入 Momo，PChome 等電商，並進入停車付費交易服務領域 ● 建置考試院國家考試證書系統 ● 建置林務局「智慧管理資訊系統」 ● 贏得微軟大中華區 2017 最大規模製造業雲端案 ● 快速建立雲端協同合作平台，服務超過 1 萬名台北世大運選手 ● 與資料中心跨平台備份備援領導品牌 COMMVAULT 合作，成為台灣區授權經銷夥伴 ● 榮獲台灣微軟傑出雲端夥伴「Modern Workplace 頂尖夥伴獎」、「傑出雲端夥伴 App & Infra 頂尖夥伴獎」 ● 榮獲趨勢科技「新業績最佳貢獻獎」、「策略產品最佳銷售獎」 ● 將智慧交通事業分割並新設成立宏基智通(股)公司，分割後同時辦理減資 63,396 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36,604 千元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66,604 千元 ●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30,979 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35,625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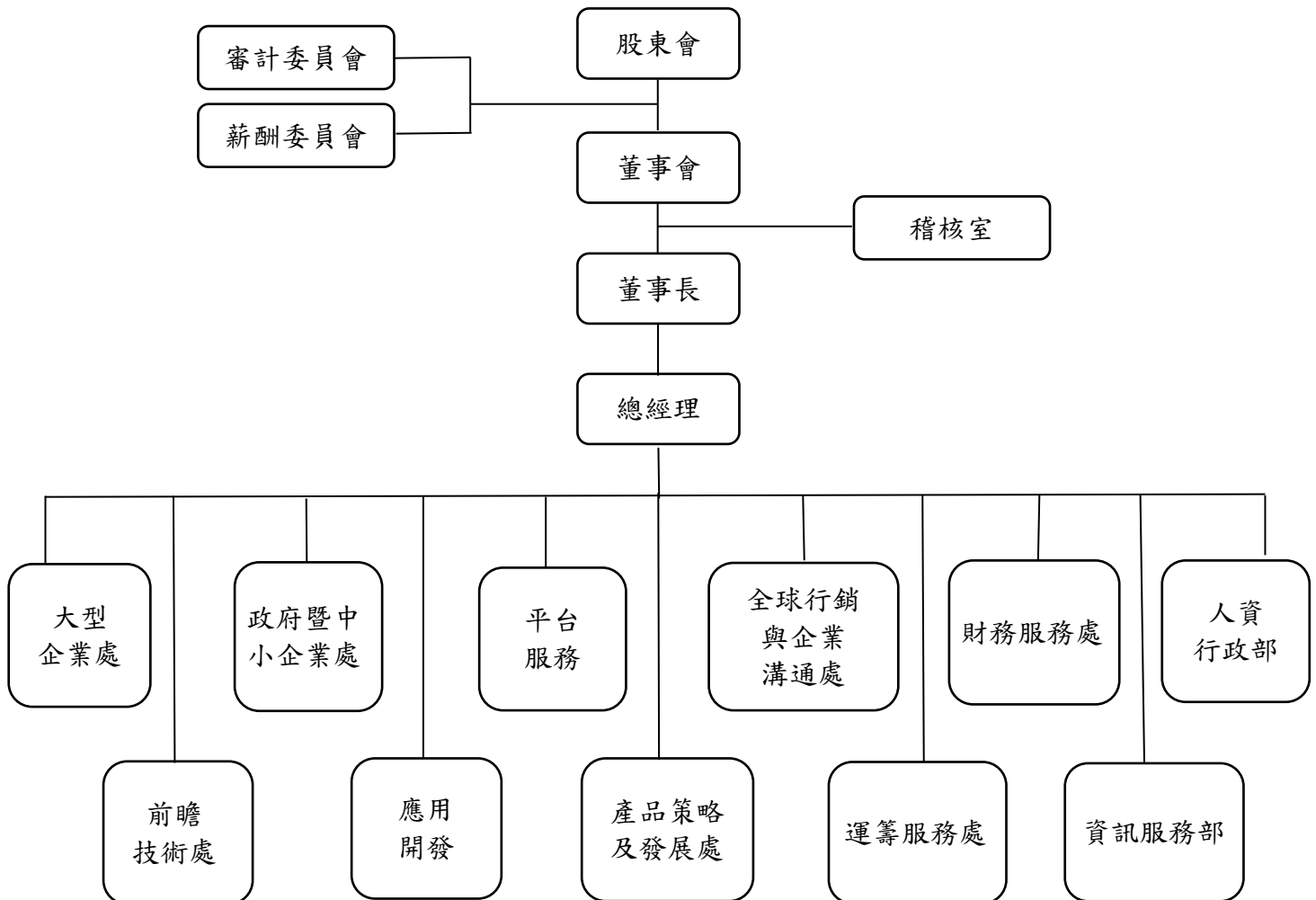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沿革
107 年	● 持續優化品質，屢屢推出創新的方案，得以在 Microsoft Inspire 2018 大放異采，榮膺臺灣唯一的「微軟 Country Partner of the Year 年度最佳合作夥伴獎項」 ● 榮獲台灣微軟「FY18 最佳合作夥伴獎」 ● 榮獲國際 IT 管理應用軟體大廠 Quest 頒發「卓越銷售合作夥伴獎」 ● 取得 Microsoft Surface Distributor Managed Partner 資格 ● 取得微軟雲端專家服務夥伴 Microsoft FastTrack Partners 幫助客戶順利導入雲端服務 ● 首創「VR 無界博物館」虛擬實境展廳，閱讀平台服務將 VR 虛擬實境技術導入國立故宮博物館，豐富參觀者體驗故宮館藏文物的互動性 ● 協助政府規劃「運動健康資訊雲」，擴大建置「體育雲-全民運動資訊」及其服務資訊內容 ● 建置經濟部能源局「資料庫資訊組成分析儀表板」 ● 推出「醫療技術交流平台」，提供醫生醫療論壇 ● 「台灣自來水公司建立資訊監控平台」，掌握關鍵因素，提升 100% 客戶滿意度 ● 贏得壽險人員四萬五千名雲端辦公，微軟大中華區 2018 金融業最大專案 ● 參與安東青年創業 MR 基地及 AI 人才培育基地專案計畫，支持青年創業、培育科技人才 ● 獲富邦金控頒發「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 ● 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計 215,625 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20,000 千元
108 年	● 協助衛福部疾病管制署(CDC)建立「台灣醫院感染管制與抗藥性監測管理系統」，建置台灣防疫最前線防護 ● 推出宏碁旗下電競社群平台「Planet 9」 ● 推出「VR 課程編輯器套件」並成功銷售給國內知名大學、博物館等 ● 贏得媒體業微軟台灣區第二大 Azure 公有雲服務合約 ●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軟體定義儲存專案」 ●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保護專案」 ● 獲全球多媒體軟體產業龍頭 Adobe 頒發「最佳續約完成度經銷商」獎 ● 客戶信賴的堅實資訊夥伴，榮獲富邦金控「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 ● 贏得微軟亞太第一場「Microsoft Teams 之黑客松冠軍」 ● 取得國際儲存設備大廠 NetApp Gold Partner 資格，更加深化儲存服務的產品與技術能量 ● 取得 Microsoft Consultant Service Partner 資格 ● 榮獲 Gartner 跨平台備份備援國際領導品牌 COMMVAULT「FY19 創新合作伙伴大獎-最佳潛力經銷商」肯定 ● 取得 Autodesk Value Added Reseller 獎項 ● 發行普通股 4,449 千股作為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之用，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64,490 千元
109 年	● 推出「後防疫時期解決方案-數位轉型」，協助企業積極佈署安全之行動辦公的解決方案 ● 推出「Oner-隨我讀」APP，可自選喜愛的各類熱門雜誌，更首創看多少付多少的收費模式，滿足行動閱讀者的需求 ● 為協助各行業客服系統數位轉型，設計文字與語音的雲端智能客服機器人，提高客服處理效率，成功銷售國內知名銀行及保險公司 ● 協助經濟部順利通過「108 年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稽核」評鑑 ● 金控公司「全球郵件移轉專案」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保署防疫視訊辦公平台」 ● 台電公司「無人機智慧巡檢專案」，混和實境檢/搶修作業、「風力機預測維護(彰工風機)」專案 ●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客群影像辨識及行為分析系統」，提高策展精準度

年度	重要沿革
	● 榮獲微軟「2020 最佳 Microsoft Teams 服務夥伴」 ● 協助客戶數位轉型成果，榮獲台灣微軟 FY20H1「傑出雲端夥伴獎」 ● 持續榮獲富邦金控「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 ● 榮獲中華開發金控之「年度優良供應商獎」肯定 ● 取得超融合設備國際領導廠商 Nutanix「Pioneer Partner」資格 ● 取得 Adobe AEM Solution Partner 資格 ● 獲世界資訊科技暨服務業聯盟頒發全球首獎=>台灣醫院感染管制與抗藥性監測管理系統勇奪 Covid-19 最佳產業解決方案全球首獎 ● 榮獲中華開發金控「年度優良供應商獎」 ● 獲得遠傳頒發 2020「永續楷模獎」 ● 通過 ISO 27001 暨 ISO 27701 認證 ● 通過 ISO 45001+14001 驗證 ●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委託中華軟協所建置「109 年度【資訊安全能量登錄暨資通安全自主產品】」認定
110 年	● 正式登錄興櫃 ● 「雲端數據中台服務」導入台灣主要零售業者及高科技製造業者 ● 臺北市政府「防疫居家辦公虛擬平台專案」 ● 協助數家大型金融服務業導入「數位辦公室內部協同溝通平台專案」，快速因應疫情。 ● 取得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專家/託管服務提供者)認證，是微軟在台灣第一家具有雲端專家 MSP、CSP(雲端解決方案供應商)與地端 LSP(授權解決方案合作夥伴)三認證的合作夥伴 ● 獲「Adobe 2020 年度台灣區最佳增購經銷商」獎項，完善提供協同運作的相關雲端解決方案 ● 取得微軟互動白板 Surface Hub 授權經銷商資格，搭配 Teams 雲端運用獲得台灣微軟 FY21 年度雲端最佳夥伴兩項大獎:「年度最佳雲管理服務提供商」、「年度最佳雲服務直接提供商」 ● 獲世界資訊科技暨服務業聯盟頒發全球首獎：體育雲-全民運動資訊系統-i 運動資訊平台勇奪 Covid-19 傑出公眾合作服務獎全球首獎 ● 全公司持續通過「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暨「ISO 27701 個人資料保護」驗證 ● 獲 Forescout 頒發「Taiwan 年度最佳經銷商」大獎 ● 獲台灣大哥大頒發 2020「永續治理績優供應商」
111 年	● 加入「台灣人才永續行動企業」連署行動，積極參與 ESG 目標指引，培育台灣未來人才所需的能力。 ● 承接衛福部「數位疫苗護照」專案，讓疫苗接種及健康證明數位化，同步與國際接軌，促進國人商務與出遊，為全球經濟恢復疫前常態最好準備。 ● 取得 Microsoft ASP(微軟進階專長合作夥伴)認證-資安類 Identity and Access Management。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評估與查核公司內部作業制度之合理性及有效性；公司年度稽核計畫之制訂、執行及追蹤。
前瞻技術處	負責公司的雲端及資安產品的技術策略發展。
政府暨中小企業處	負責政府暨中小企業軟體與服務業務推展及執行。
大型企業處	負責大型企業軟體與服務業務推展及執行。
應用開發	負責應用系統開發、顧問諮詢與維運。
平台服務	負責數位服務平台開發與維運。
產品策略及發展處	負責公司產品加值整合與策略推展。
全球行銷與企業溝通處	負責公司品牌行銷與企業溝通業務。
財務服務處	負責公司財務規劃、資金管理、預算作業規劃、分析管理、會計帳務處理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主要部門	主要職掌
運籌服務處	負責公司產銷管理等運籌維運。
資訊服務部	負責電腦網路與應用系統開發、維護、與系統安全。
人資行政部	負責研擬人力資源相關人才策略及組織規劃。 負責行政庶務及辦公設施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4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1. 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性別、國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1 年 4 月 16 日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宏碁智聯 網投資控 股(股)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05.6.7	109.12.4	3 年	27,505,000	75.46%	26,404,000	72.44%	-	-	-	-	-	-	-	-	-	-
	代表人： 陳俊聖	男 60-70	中 華 民 國	109.9.3	109.12.4	3 年	-	-	3,852	0.01%	-	-	283,312 (註 1)	0.78%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業 管理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 (股)公司全球行銷業 務資深副總經理	木真投資有限 公司董事長 木實投資有限 公司董事長 其他公司：註 2	-	-	-	-
	代表人： 陳怡如	女 50-60	中 華 民 國	106.7.5	109.12.4	3 年	-	-	-	-	-	-	-	-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 安德森管理學院企業 管理碩士 宏碁(股)公司全球資 金總處長	宏碁(股)公司 全球財務長 其他公司：註 2	-	-	-	-
	代表人： 施宣輝	男 40-50	中 華 民 國	105.6.7	109.12.4	3 年	-	-	31,576	0.09%	19,269	0.05%	-	-	美國南加大電機博士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 (股)公司總經理	宏碁(股)公司 董事 其他公司：註 2	-	-	-	-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期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周宏德	男 60-70	中華民國	109.12.4	109.12.4	3 年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家班 帛漢(股)公司薪酬委員、獨立 董事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宇峻奧汀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宏基(股)公司財務長、經理 明基電腦(股)公司課長主任副 理/經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	-	-	-	-
獨立董事	侯凱文	男 50-60	新加坡	109.12.4	109.12.4	3 年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北京數勢雲創科技有限公司首 席顧問/董事 北京京東尚科信息技術有限公 司首席客戶經理 Computime (HK Listed) Global VP 萬威科技有限公司 CEO & Board Director 深圳桑菲通信有限公司董事總 經理 Lenovo General Manager HTC North Asia VP HTC South Asia Managing Director Microsoft South China General Manager Microsoft Philippines General Manager Microsoft Taiwan Senior Director IBM Taiwan Marketing Representative	明日實業 有限責任 公司總經 理	-	-	-	-

職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期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曾孟超	男 60-70	中華民國	109.12.4	109.12.4	3 年	-	-	-	-	-	-	-	-	中原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副 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北 部廠區協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司二廠 副理/經理/副廠長/廠長/協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製 程工程師/課長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製程 工程師 台灣西締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	-	-	-	-
獨立董事	葉偉倫	男 50-60	中華民國	109.12.4	109.12.4	3 年	-	-	-	-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 電機工程碩士 亞馬遜技術服務(AWS Amazon Web Services)大中 華區生態系統及合作夥伴部總 經理 亞馬遜(中國)全球開店事業部 副總裁兼總經理 微軟(中國)有限公司亞太暨大 中華區資深總監 暴雪娛樂(中國) Blizzard Entertainment (China)總經理 趨勢(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 微軟(中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兼總監 台灣微軟(股)公司副總經理 Ungermann-Bass Inc. 軟體工 程師	-	-	-	-	-

註 1：係透過木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33,312 股及透過木實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250,000 股

註 2：兼任宏碁集團其他公司之職務

姓名	兼任宏碁集團其他職務
陳俊聖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American Corporation Director 跨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SoftCapit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宏雲雙智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Acer Asia Pacific Sdn Bhd Director Acer Europe SA Director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Director 宏碁智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沛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電腦歐洲控股公司 董事

姓名	兼任宏碁集團其他職務
陳怡如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Director Acer Japan Corp Director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PT. Acer Manufacturing Indonesia Director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龍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上海飆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跨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SoftCapit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Acer European Holdings SA Director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PT Acer Indonesia Director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GP Insurance (Guernsey) Limited Director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Gateway, Inc. Director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董事 StarVR Europe SA 董事 宏碁訊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重慶宏雲雙智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察人
施宣輝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US), Inc. 董事長

姓名	兼任宏碁集團其他職務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輝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奇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重慶仙桃前沿消費行為大數據有限公司 董事 智探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融欣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16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12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 S G 永續高股息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7%
	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 3 0 E T F 基金專戶	1.4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施振榮	1.15%
	友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 S h a r e s E S G 意識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專戶	0.95%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 A C E R 海外存託憑證	0.9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大學退休金計劃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1%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姓名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俊聖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曾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全球行銷業務資深副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宏碁集團其他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一般董事(不含獨立董事)間，除陳俊聖、陳怡如及施宣輝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或員工外，其餘均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怡如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安德森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曾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全球資金總處長。目前擔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全球財務長及宏碁集團其他子公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美國南加大電機博士，曾任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目前擔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宏碁集團其他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周宏德	國立政治大學企家班，曾任帛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獨立董事、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宇峻奧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明基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課長主任副理/經理，以及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周宏德董事具備豐富的會計及財務資歷。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均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	-
侯凱文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畢業，曾任北京數勢雲創科技有限公司首席顧問、北京京東尚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首席客戶經理、Computime (HK Listed) Global VP、萬威科技有限公司 CEO & Board Director、深圳桑菲通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Lenovo General Manager、HTC North Asia 和 South Asia Managing Director、微軟中國/菲律賓等國之 General Manager，以及 IBM Taiwan Marketing Representative，侯凱文董事產業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深圳市明日實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曾孟超	中原大學應用化學碩士畢業，於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任職超過 30 年，從工程師、經協理、廠長至副總經理、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製程工程師，以及台灣西締電子(股)公司工程，曾孟超董事於半導體產業之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葉偉倫		葉偉倫董事於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電機工程碩士畢業，曾任亞馬遜技術服務(AWS Amazon Web Services)大中華區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部總經理、全球開店事業部副總裁兼總經理、微軟(中國)有限公司亞太暨大中華區/台灣之資深總監/副總、Blizzard Entertainment (China)總經理、趨勢(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葉偉倫董事產業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會成員實際組成情形，包含 6 位男性及 1 位女性，年齡層涵蓋 40~70 歲，6 位來自臺灣及 1 位來自新加坡，且同時具備來自技術背景、產業先進、管理人才、金融領域等專業人士，素有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多元性。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 4 席，已佔全體 7 席董事之過半席次，本公司董事之獨立性按實質情況判斷，並持續評估董事會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能否持續為經營團隊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意見、表達觀點是否具獨立性，以及在董事會內外言行舉止是否符合社會普遍道德價值觀。此外，本公司獨立董事資格條件均符合本公司期望，並展現其專業特質，因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之外部人士。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1 年 4 月 16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幸蓉	女	109/06/01	250,000	0.69%	0	0	0	0	台灣大學 EMBA 管理學院碩士 宏基資訊服務(股)公司商用軟體總處長 宏基(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大型企業業務處處長 宏基(股)公司產品行銷部經理 第三波資訊(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
策略長	中華民國	鄭大祐	男	109/06/01	250,000	0.69%	0	0	0	0	美國麻州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宏基資訊服務(股)公司系統整合服務副總經理 宏基(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專案系統研發處處長 宏基(股)公司微巨架構關鍵技術研究發展處處長 元基資訊(股)公司資訊技術處協理	-	-	-	-	-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鄭和星	男	109/03/17	120,000	0.33%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宏基(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財務處總處長 宏基(股)公司全球財務總部稅務總處總處長 展基國際(股)公司財務長暨總經理特助 樂彩(股)公司財務長	註	-	-	-	-
處長	中華民國	邱源裕	男	109/07/01	50,000	0.14%	0	0	0	0	中央大學資訊管理系 學士 台灣微軟 Digital Advisor 台灣微軟 Solution Architec Lead	-	-	-	-	-
稽核主任	中華民國	許智勝	男	108/12/26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宏基(股)公司稽核室資深專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	-	-	-	-

註：宏基訊息(中山)有限公司董事及雙融藝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10)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33,395
董事長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俊聖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陳怡如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 施宣輝																					
獨立董事	周宏德																					
獨立董事	侯凱文	1,490	1,490	-	-	200	200	82	82	1,772 0.62%	1,772 0.62%	-	-	-	-	-	-	-	-	1,772 0.62%	1,772 0.62%	-
獨立董事	曾孟超																					
獨立董事	葉偉倫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及110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實施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除給予每年定額之報酬外，另考量公司營運狀況提列之董事酬勞，視其投入時間及承擔之風險給予適當之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陳俊聖、陳怡如、施宣輝、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陳俊聖、陳怡如、施宣輝、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陳俊聖、陳怡如、施宣輝、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周宏德、侯凱文、曾孟超、葉偉倫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陳俊聖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施宣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陳怡如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最近年度(110)支付監察人之酬金：無，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2 月 4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

3.最近年度(110)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周幸蓉	7,976	7,976	324	324	7,780	7,780	2,750	0	2,750	0	18,830 6.64%	18,830 6.64%	0
副總經理	鄭大祐													
財務長	鄭和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周幸蓉、鄭大祐、鄭和星	周幸蓉、鄭大祐、鄭和星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4.最近年度(110)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111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提撥110年度員工酬勞總額56,000千元，尚未有分派至個別經理人之員工酬勞之金額。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項 目	109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110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	0.01%	0.01%	0.62%	0.62%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7.44%	7.44%	6.64%	6.64%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由董事會決議董監酬勞分派並提股東會報告，而酬金之結構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主要係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另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是依據公司章程及內部核決機制訂定之。

此外，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係已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達到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俊聖	5	0	100%	本屆法人董事 110 年起至年報刊印日止，應出席次數 5 次(A)。
董事	施宣輝	5	0	100%	
董事	陳怡如	5	0	100%	
獨立董事	周宏德	5	0	100%	
獨立董事	侯凱文	5	0	100%	
獨立董事	曾孟超	5	0	100%	
獨立董事	葉偉倫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110 年 3 月 11 日 110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2.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	V	無
	3.擬訂定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V	無
	4.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5.擬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本公司內部控制專案審查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 年 6 月 3 日 110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擬通過本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 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 或保留意見
110 年 7 月 30 日 110 年第三次 董事會	1.本公司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V	無
	2.擬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與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	V	無
	3.本公司擬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自願集保	V	無
	4.擬修訂及訂定內部規章	V	無
	5.擬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銷售及收款循環	V	無
	6.擬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 年 12 月 22 日 110 年第四次 董事會	1.擬重新編製民國 107 年以後各年度及半年度之財務報告	V	無
	2.呈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3.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年度稽核計畫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3 月 15 日 111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2.修訂「公司章程」	V	無
	3.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V	無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V	無
	5.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V	無
	6.通過民國 111 年申請上櫃當季及次季之財務預測與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	V	無
	7.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委任新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 年 7 月 30 日 110 年第三次 董事會	陳俊聖 陳怡如 施宣輝	本公司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因向母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三席法人董事代表人涉及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規定予以迴避	依法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111 年 3 月 15 日 111 年第一次 董事會	周宏德 曾孟超 葉偉倫 侯凱文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因討論董事酬金，四位獨立董事涉及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規定予以迴避	依法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 110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所訂辦法進行評估。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

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以達資訊充分揭露及保障股東權益。

(二)本公司董事會藉各功能委員會分工合作，如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等，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五、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110年12月31日之績效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自評	董事會自我評鑑 1.對公司經營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評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開會情形

本公司於109年12月4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最近年度(110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合計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周宏德	5	0	100%	本公司於109年12月4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獨立董事	侯凱文	5	0	100%	
獨立董事	曾孟超	5	0	100%	
獨立董事	葉偉倫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 第14條之 5所列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 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 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
110年3月11日 110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
	2.擬通過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3.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	V	無
	4.擬訂定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V	無
	5.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6.擬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本公司內部控制專案審查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 年 6 月 3 日 110 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1.擬通過本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 年 7 月 30 日 110 年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V	無
	2.本公司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V	無
	3.擬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與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	V	無
	4.本公司擬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自願集保	V	無
	5.擬修訂及訂定內部規章	V	無
	6.擬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銷售及收款循環	V	無
	7.擬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 年 12 月 22 日 110 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1.擬重新編製民國 107 年以後各年度及半年度之財務報告	V	無
	2.呈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3.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年度稽核計畫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3 月 15 日 111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
	2.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3.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V	無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V	無
	5.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V	無
	6.通過民國 111 年申請上櫃當季及次季之財務預測與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	V	無
	7.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委任新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作內部稽核報告，並與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追蹤情形，但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每半年之審計委員會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109年12月4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進行董事全面改選，並依法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110年無此情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由發言人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經由內部人持股異動申報及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範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與關係企業間財務及業務往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目前董事七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其專業能力，就公司有關內控制度執行及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及實際需求情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未來將依公司需求或法令規定，就董事會、功能性委員及個別董事依自我評量、同儕評鑑、委任外部專業機構或其他適當方式，視狀況評估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已於110年7月30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所訂辦法進行評鑑。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已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後，送請董事會決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但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設財務單位為議事單位，提供董事及審計委員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相關事務等。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評估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建立發言人制度，定期將重要財務業務及其他相關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對外與利害關係人之管道，使其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	V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期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且由專人負責蒐集及重大事項之揭露工作，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本公司目前為興櫃公司，依規定分別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及每會計年度第二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分別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二季財務報告。另依規定期限公告每月營收資訊，尚無須申報第一、三季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一向保障員工權益，除基本之法定保障外，亦有良好福利措施。 (二)本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相關資訊，讓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法律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 (四)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確訂定董事對於其利害相關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應予以迴避。 (五)本公司已於 110 年 5 月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曾孟超	中原大學應用化學碩士畢業，於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任職超過30年，從工程師、經協理、廠長至副總經理、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製程工程師，以及台灣西締電子(股)公司工程，曾孟超董事於半導體產業之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獨立董事	周宏德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班，曾任帛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獨立董事、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宇峻奧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明基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課長主任副理/經理，以及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周宏德董事具備豐富的會計及財務資歷。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獨立董事	葉偉倫	葉偉倫董事於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電機工程碩士畢業，曾任亞馬遜技術服務(AWS Amazon Web Services)大中華區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部總經理、全球開店事業部副總裁兼總經理、微軟(中國)有限公司亞太暨大中華區/台灣之資深總監/副總、Blizzard Entertainment (China)總經理、趨勢(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相關產業經驗豐富。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任期自109年12月04日至112年12月03日止，最近年度(110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A)	備註
召集人	曾孟超	5	0	100.00	自 110 年度起迄今應出席 席次為 5 次。
委員	周宏德	5	0	100.00	
委員	葉偉倫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目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範疇落實公司之社會責任及維護公益之運作，於日常營運活動中注意企業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內控自評程序與方法」等，藉由透過各管理程序的持續運行，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員工安全、客戶、供應商、各利害關係人等風險予以掌握及因應。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1)環境面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落實環境保護，降低公司整體碳排放量，本公司致力於節約能源、實施垃圾分類，回收廢棄物、相關作業以無紙化為原則，並控制辦公室室內空調溫度，遵守環保法規，達節能減碳之管理。 (2)社會面 A.定期宣導或辦理員工資安訓練，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意識，避免公司及客戶資料洩漏的風險。 B.內部重要網站及應用系統以防火牆與外部網際網路隔離，提升網路安全及避免外部惡意侵入及攻擊的風險。 C.每季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勞資會議等與員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工進行溝通，並適時提供法令之宣導，避免發生勞資糾紛。員工可透過會議或意見箱提出建議，公司與員工共同創造和諧良好的勞資關係。 D.依ISO45001法規要求制定作業程序，環安衛人員隨時稽核各單位落實安全衛生情形，並適時提出改善，以實現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為目標。 (3)公司治理面 A.每年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提供董事最新的法規與政策。 B.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C.每年定期由各部門作內控自我評估，檢視前一年度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之落實情形。 D.建立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並設置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能減少環境衝擊，本公司不使用禁用的物質與原料，節省能源及預防環境污染。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鼓勵員工落實資源分類，加強資源回收，及減量使用。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業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除公司應考量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亦應落實及宣導環境保護之重要性及氣候變遷之潛在影響評估，以達成加強環境保護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	V		(四)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落實環境保護，降低公司整體碳排放量，本公司致力於節約能源、回收廢棄物、相關作業以無紙化為原則，並控制辦公室室內空調溫度，遵守環保法規，達節能減碳之管理；此外，本公司近期為響應世界地球日，舉辦員工健走競賽，鼓勵員工日常以走路取代汽機車的短程出行，推動友善環境和低碳健康生活之實踐。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棄物管理之政策？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人事管理規則及相關工作守則，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所有勞動條件，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此外，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法規修定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及內部規範，持續訂定及執行改善計畫。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table><tr><th>人權管理政策</th><th>具體方案</th></tr><tr><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td><td>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 本公司與外部專業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為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另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員工也可自由樂捐，樂捐所得將會捐贈至公益團體。</td></tr><tr><td>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td><td>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td></tr><tr><td>多元尊重之職場環境</td><td>包容多元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治、國籍的人才，建立讓員工感到被受尊重的工作環境。</td></tr></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 本公司與外部專業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為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另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員工也可自由樂捐，樂捐所得將會捐贈至公益團體。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多元尊重之職場環境	包容多元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治、國籍的人才，建立讓員工感到被受尊重的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 本公司與外部專業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為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另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員工也可自由樂捐，樂捐所得將會捐贈至公益團體。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多元尊重之職場環境	包容多元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治、國籍的人才，建立讓員工感到被受尊重的工作環境。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	V		(二)員工獎酬及福利措施及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1)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0年本公司臺灣地區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除每年三節獎金外，會依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調整薪資，核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獎金，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公司目標努力，並提供具吸引力的獎酬、調薪、晉升制度。 (2)於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另於休假制度上，提供員工包含新人特別休假、全薪病假、志工假等優於勞基法的休假制度，另外也提供團體醫療保險、婚喪喜慶及生育禮金、急難救助、年節禮品獎金、生日禮金、年度電子禮券、員工旅遊補助等多樣福利，將利潤與每位員工共享。 (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A.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5成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110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3%，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51%。 B.進用身障同仁達100%目標並量身訂做合適的工作職務及環境設施。 C.秉持企業與員工互信的基礎下，員工自主規劃彈性上下班時間，可更完善的平衡工作、生活、家庭。 D.致力打造職場性別平等，不因性別不同而有所差異，對性別認同、性傾向、性別氣質不同的同仁都給予相當的尊重，並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機制、提供友善孕育措施，將多元性別平等的觀念導入工作職場，塑造性別友善、尊重多元的職場環境。 (三)本公司之所有辦公區皆已取得 ISO 45001 驗證，並訂定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針對同仁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部份，透過管理制度的推行，加強公司環境維護與同仁作業之安全管理，定期依法辦理作業環境檢測、年度員工健康檢查等，以及舉辦各項教育課程，提升同仁危害意識，降低危害發生，保障同仁安全與健康。於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方面：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遵守相關法規、以及自我承諾超越產業規範。 (2)致力於污染預防、能源效率提升、廢棄物減量，以增進資源生產力。 (3)綠色設計並謹慎地挑選原料和供應商，以提供安全且低環境衝擊的產品。 (4)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以維護工作者的身心健康，並且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 (5)全員參與諮商並持續改善環境、健康與安全的績效。 (四)本公司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依策略發展及各部門所需，安排內部上課及不定期外派訓練課程，兼顧通才與專才之發展，使每位同仁得依其發展意向，規劃個人職涯路徑。相關措施如下： (1)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職務類別專業技術，辦公室電腦應用訓練等通識課程，各階層主管訓練課程等，兼顧個人成長與公司發展，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 (2)新進人員入職後即安排新人導引、專屬Mentor，以及新人培訓計畫，讓新人能快速融入團隊運作。 (3)規劃「通往雲端大未來」實習生計畫，鼓勵學生學用合一，透過實習累積實戰經驗，提早探索職涯，也為組織儲備未來優秀人才。 (4)為強化台灣社會的人才競爭力，同時因應ESG浪潮下、全球企業對人才社會責任的看重，本公司已正式宣布加入「TALENT, in Taiwan，台灣人才永續行動聯盟」，承諾透過「具吸引力的人才策略」、「打造多元友善的職場環境」、「落實信任與尊重的企業文化」，帶動台灣社會，保有永續的競爭力。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五)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本國及銷售地之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等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將申訴內容提供予內部相關單位擬訂有效之因應對策方案。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機制，並依其執行，本公司於採購或簽約前會評估合作期間供應商之企業社會責任之紀錄，雖目前與供應商簽定契約時尚未包含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未來將加強並要求與供應商簽定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屬興櫃公司，尚無需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依相關期程編製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本公司目前仍屬興櫃公司，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守則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且公司於員工到職時亦進行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 (三)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其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	V		(一)本公司商業活動，由財務部門進行往來客戶審查評等，並諮詢法務單位針對與往來交易對象所簽立之合約條款提供意見，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二)本公司在董事會的監督下，由財務、人力資源及稽核等單位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敦促所有員工及各關係人確實遵行，適時向董事會報告，以具體落實企業誠信。 (三)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暢通管道供員工陳述其意見。 (四)公司建立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由內部稽核人員依計畫進行查核作業，並委託外部會計師執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所有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並對新進人員，施以教育訓練要求員工務必遵守。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中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由專責單位依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本公司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相關內容，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及更新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aceraeb.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1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1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股票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惠貞
施威銘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0/03/11	110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能力之評估案 (二)通過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三)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四)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五)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申請股票上櫃案 (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 (八)訂定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九)委任 110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十)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內部控制專案審查 (十一)109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結算案 (十二)110 年經理人調薪建議案 (十三)董事酬金給付原則建議案 (十四)召開本公司 110 年度股東常會
110/06/3	110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延期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 (二)通過取得使用權資產 (三)擬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四)擬開立進貨購料本票相關事宜 (五)通過 109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10/07/30	110 年第三次董事會	(一)通過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二)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三)通過 110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與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 (四)擬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自願集保 (五)修訂及訂定內部規章 (六)修訂內控制度銷售及收款循環 (七)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八)擬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九)訂定「董事績效評核辦法」
110/12/22	110 年第四次董事會	(一)重新編製 107 年以後各年度及半年度之財務報告 (二)呈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三)通過 111 年度營業計畫暨預算案 (四)通過 111 年年度稽核計畫 (五)擬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六)111 年本公司調薪建議案
111/3/15	111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二)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三)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 (四)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五)修訂公司章程 (六)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七)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八)修訂永續發展實守則 (九)通過 111 年申請上櫃當季及次季之財務預測與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 (十)更換簽證會計師並委任新任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十一)召開 111 年度股東常會 (十二)110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結算案 (十三)111 年經理人調薪建議案

2.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0/07/01	110 年股東常會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申請股票上櫃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	110 年度	2,690	2,910(註)	5,600	無
	施威銘					

註：非審計公費主要為上櫃服務公費及稅務簽證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1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由張惠貞及施威銘會計師更換為施威銘及高靚玟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施威銘及高靚玟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1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4 月 16 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法人董事兼超 過 10% 股東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	-	-	-
董事長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俊聖	-	-	-	-
董事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怡如	-	-	-	-
董事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施宣輝	-	-	-	-
獨立董事	周宏德	-	-	-	-
獨立董事	侯凱文	-	-	-	-
獨立董事	曾孟超	-	-	-	-
獨立董事	葉偉倫	-	-	-	-
總經理	周幸蓉	-	-	-	-
策略長	鄭大祐	-	-	-	-
財務長	鄭和星	-	-	-	-
稽核主管	許智勝	-	-	-	-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 年 4 月 16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基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26,404,000	72.44%	-	-	-	-	-	-	-
	3,852	0.01%	-	-	283,312	0.78%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台達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劉亮甫	800,000	2.19%	-	-	-	-	-	-	-
	-	-	-	-	-	-	-	-	-
萬以寧	600,000	1.65%	-	-	-	-	-	-	-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公司 代表人：劉文雄	553,867	1.52%	-	-	-	-	數位經濟有限合夥	該公司持有數位經濟有限合夥之代表人-數位經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7.73% 股份	-
	-	-	-	-	-	-	-	-	-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550,000	1.51%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代表人：洪嘉聰	-	-	-	-	-	-	-	-	-
彰銀創業投資(股)公司	405,813	1.11%	-	-	-	-	-	-	-
代表人：張喬翔	-	-	-	-	-	-	-	-	-
宏榮投資(股)公司	368,933	1.01%	-	-	-	-	-	-	-
代表人：葉紫華	-	-	-	-	-	-	-	-	-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07,394	0.84%	-	-	-	-	-	-	-
代表人：郭嘉宏	-	-	-	-	-	-	-	-	-
數位經濟有限合夥	300,000	0.82%	-	-	-	-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公司	該公司代表人為數位經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7.73%	-
代表人：數位經濟管理顧問(股)公司	-	-	-	-	-	-	-	-	-
鄭大祐	250,000	0.69%	-	-	-	-	-	-	-
周幸蓉	250,000	0.69%	-	-	-	-	-	-	-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0.69%	-	-	-	-	-	-	-
代表人：林建寰	-	-	-	-	-	-	-	-	-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250,000	0.69%	-	-	-	-	-	-	-
代表人：陳俊聖	3,852	0.01%	-	-	-	33,312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本公司並無轉投資事業。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形成經過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1.02	10 元	25,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創立股本 250,000,000 元	無	註一
105.09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0 元	無	註二
106.08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53,660,400	536,604,000	分割減資 63,396,000 元	無	註三
106.10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56,660,400	566,604,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	無	註四
106.12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53,562,534	535,625,340	減資彌補虧損 30,978,660 元	無	註五
107.04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47,677,534	476,775,340	減資退還股款 58,850,000 元	無	註六
107.11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0	減資退還股款 156,775,340 元	無	註七
108.09	10 元	60,000,000	600,000,000	36,449,000	364,49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 行 44,490,000 元	無	註八

註一：台北市政府 101 年 02 月 22 日府產業商字 10181137210 號函核准。

註二：經濟部 105 年 09 月 26 日經授商字 10501232900 號函核准。

註三：台北市政府 106 年 9 月 21 日府產業商字 10658310310 號函核准。

註四：經濟部 106 年 10 月 24 日經授商字 10601148190 號函核准。

註五：經濟部 107 年 01 月 19 日經授商字 10701003020 號函核准。

註六：台北市政府 107 年 05 月 01 日府產業商字 10748484010 號函核准。

註七：台北市政府 107 年 11 月 23 日府產業商字 10755944000 號函核准。

註八：台北市政府 108 年 10 月 09 日府產業商字 10854582310 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111 年 4 月 16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6,449,000 股	23,551,000 股	60,000,000 股	

3.發行人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16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4	17	563	1	585
持 有 股 數	0	454,148	29,972,058	6,021,765	1,029	36,449,000
持 股 比 例	-	1.25%	82.23%	16.52%	-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4月16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93	10,184	0.03%
1,000 至 5,000	291	662,322	1.82%
5,001 至 10,000	76	623,809	1.71%
10,001 至 15,000	24	315,095	0.86%
15,001 至 20,000	26	492,949	1.35%
20,001 至 30,000	23	611,000	1.68%
30,001 至 40,000	14	470,836	1.29%
40,001 至 50,000	7	321,000	0.88%
50,001 至 100,000	11	778,798	2.14%
100,001 至 200,000	7	873,000	2.40%
200,001 至 400,000	7	1,976,327	5.42%
400,001 至 600,000	4	2,109,680	5.79%
600,001 至 800,000	1	800,000	2.19%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	26,404,000	72.44%
合 計	585	36,449,000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 年 4 月 16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公司		26,404,000	72.44%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19%
萬以寧		600,000	1.65%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		553,867	1.52%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1.51%
彰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5,813	1.11%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8,933	1.01%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07,394	0.84%
數位經濟有限合夥		300,000	0.82%
周幸蓉		250,000	0.69%
鄭大祐		250,000	0.69%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0.69%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250,000	0.6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3月底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0.50	24.23	-
	分配後	17.00	18.73(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6,449	36,449	-
	每股盈餘	6.35	7.79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元)	3.50	5.5(註)	-
	無償盈餘配股	-	-	-
	配股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已經 11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但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1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配股東股利共計新台幣 200,469,500 元，暫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5.5 元，俟於 111 年股東常會承認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決議通過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並無分派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監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 110 年度員工酬勞 56,000 千元及董監酬勞 200 千元，與本公司 110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均以現金方式分派，未有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業已於 110 年 7 月 1 日股東會報告，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 41,500 千元及董監酬勞 0 元，未有估列與實際配發差異情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事。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萬以寧(註)	1,100,000	3.02%	1,100,000	17.2	18,920,000	3.02%	0	17.2	0	-
	總經理	周幸蓉(註)										
	策略長	鄭大祐										
員工	母公司人力資源處總處長	曾人毅	1,030,000	2.83%	1,030,000	17.2	17,716,000	2.83%	0	17.2	0	-
	母公司電子化事業群財務長	鄭和星										
	處長	呂麗萍										
	專案總監	王建欣										
	處長	陳金乾										
	處長	賴嘉綺										
	處長	羅玲玲										
	處長	周好芳										
	資深經理	毛珮慈										
	資深業務經理	楊雅芳										

註：萬以寧於 109 年 6 月 22 日辭任總經理職務；於 109 年 9 月 3 日解任董事長職務，周幸蓉於 109 年 6 月 1 日接任總經理職務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本公司主要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相關解決方案之資訊服務，營業項目如下：

類別	業務範圍/產品內容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提供攸關政府及企業客戶經營所需之各種雲端與商用軟體服務，以顧問諮詢、產品加值整合等方式，滿足客戶需求。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根據企業的核心需求，從需求確認、系統分析、開發與測試、建置與導入、資料庫轉檔與導入、到軟體維運的 end-to-end 過程，以整體解決方案的方式、輔以完善的專案管理，協助政府與企業客戶進行必要之數位轉型。
加值產品	於協助客戶進行數位轉型之過程中，除提供客戶專業的授權採購諮詢與建議外，在導入的過程中，也會依據客戶需求，在原來的軟體產品架構跟規格之外進行加值開發服務，包含防毒防駭及備份備援品牌(如：TrendMicro、Nutanix、COMMVAULT、Quest 等)之解決方案的銷售收入。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產品名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3,190,876	58.78%	3,746,912	60.40%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1,543,491	28.43%	1,477,191	23.81%
加值產品	694,527	12.79%	979,572	15.79%
合 計	5,428,894	100%	6,203,675	100.00%

3.目前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宏碁資訊自 101 年成立以來，以政府與企業「數位轉型最佳夥伴」為定位，期許經由宏碁資訊導入資訊服務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提升整體競爭力。多年來深耕於台灣產業，跨足公部門、金融、電信、製造、醫療、教育文化、高科技，以商用軟體授權規劃、雲端服務導入、應用開發管理及整合新興之技術，如雲端服務、機器學習、語音辨識、AR/VR、區塊鏈等科技，提供創新應用及加值服務。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以下資訊服務應用解決方案：

(1)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人工智慧和機器學習、物聯網(IoT)、進階分析和機器人技術等智慧數位科技，讓我們進入第四次工業革命，重塑企業與客戶及世界互動的方式。

然而有些企業可能只是導入 ERP，或者使用各種軟體來存取數據，單純地將業務「數字化」後，再加上一些數位工具來輔助遠端工作，如透過即時通訊軟體進行內部溝通與資料傳輸，但這並非真正的數位轉型。真正的數位轉型，企業必須駕馭並理解資料，企業流程和裝置自動化，同時也提供強大的分析和即時洞察，藉此優化效能和企業流程。企業這時就亟需雲端服務的支持，透過網際網路提供包含數據蒐集後的運算與儲存，再藉由這些數據做出分析與決策等服務。

宏基資訊在 105 年取得 Microsoft LSP 資格(Licensing Solution Partner 微軟授權方案合作夥伴)，LSP 著重於提升大型客戶的軟體資產的運用效益，依據企業發展，提供靈活的軟體服務配置及授權方案，同時兼具財務政策與授權使用的覆蓋性，除 Microsoft 外，亦為 Adobe、Autodesk 等多家國際大廠企業授權合約之經銷商，能協助客戶最佳化的購買軟體使用授權及資產管理，達到成本預算有效管理。

但宏基資訊並不僅僅是單純的經銷商，而是在原廠軟體基礎上，堆疊顧問諮詢、產品加值整合、應用系統開發建置、維運服務等多重能量，多年來仍不斷精益求精，為提供客戶專業的雲端服務的技術服務能量，團隊爭取微軟最高等的雲端專業技術認證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 (Azure 專家/託管服務提供者)認證，並於 110 年初取得認證，成為全台灣第一家兼具 AE MSP、LSP 與 CSP 之服務廠商，可以從地端到雲端一步到位滿足客戶需求。

「微軟 Azure Expert MSP 計畫」，為 Azure 雲端服務提供商最高標準的認證，全球僅遴選百餘家合作夥伴，目的是激勵微軟全球合作夥伴強化雲端服務的全面性，而獲得此認證的服務廠商，則代表著具備全球技術水準的專業能力與雲端解決方案開發能量，能全面協助企業數位轉型。微軟給予 MSP 資格，是對宏基資訊技術實力的肯定。

現行的雲端服務應用分為三種主要的模式：公有雲(Public Cloud)、私有雲(Private Cloud)，混和雲(Hybrid Cloud)。

公有雲利用雲端服務商(如 AWS、Azure、以及 Google 雲端) 提供的公用網際網路來執行資料儲存、運算等服務，也就是將企業因為資訊運算需求或是大量數據運算處理任務移轉上公有雲平台，這樣做的好處是彈性大，不需要因為資訊需求而投入大量的成本建置資訊設備環境，但相對的，對於公有雲服務多半有資訊安全性的疑慮。

私有雲透過公司於內部地端機房建構私有雲環境運作機制如同公有雲服務，來處理上述任務，由內部專屬資訊人員負責資訊環境管理及維護，讓企業對機敏數據有更能安心的管控，但企業就必須投入高成本建置私有雲環境及人力成本，包括 IDC 機房及各類設備的建置與維運，可能會讓很多企業望之卻步。

混合雲服務的價值就在於讓企業擁有彈性的資訊環境，且能將現有地端資訊環境的投資仍然保留，並且整合使用公有雲的獨特環境，達到安全控管及數據應用效益最大化。宏基資訊十餘年來都協助客戶規劃最佳的資訊服

務環境及應用，服務 2,000 多家企業和政府機構，早已練就扎實的顧問服務與開發能量，並且對於「用戶端」及「伺服器」的解決方案鑽研甚深，因應雲端服務的發展，協助客戶將地端資訊環境與公有雲服務無縫串接整合，打造混合雲最佳資訊環境，也是宏基資訊協助客戶轉型的最佳建議方案。

宏基資訊十餘年來都是原廠微軟的重要合作夥伴，對於 Microsoft 旗下的「用戶端」及「伺服器」系列，甚至到「雲端服務」都鑽研甚深，技術顧問團隊與開發能量，對於客戶需求及最新的資訊發展都能完整掌握，以傑出的技術服務能量及眾多客戶之成功案例，獲得 Microsoft 之「傑出雲端夥伴」、「最佳合作夥伴」、「最佳雲管理服務提供商」、「最佳雲服務直接提供商」等獎項，為世界級軟體及雲端服務廠商進入台灣市場之信任夥伴，同時亦為投入企業運用雲端各項服務與技術的先驅。

欲使客戶完美落實數位轉型願景，雲端顧問服務團隊，會進行三項重要的技術規畫作業，首先是客戶地端環境進行評估，確保遷移到雲端運作環境的一致性，進而將系統從地端遷移至雲端，最後仍需要借重「雲託管」，才能完全化解客戶的所有上雲痛點，這種服務對於欠缺 IT 維運能力的企業來說、尤其影響最深。

從最初導入雲端之策略及資源評估開始，宏基資訊即提供客戶以「企業應用為核心」的專業諮詢服務，讓關鍵之 IT 服務能藉由雲端運算達成快速部署，且能維持穩定之執行與運作；根據企業需求，結合世界級之資訊軟體合作夥伴，協助企業運用最合適、具成本優勢的雲端技術與軟體產品，建置專屬的高可用性及高效率性之雲端服務平台，「三部曲」服務簡述如下：

A. 雲備援服務

對企業或政府單位而言，除了建置私有雲之外，更可以規劃公有雲的備援架構，利用公有雲端的資源與彈性架構，以確保重要的對內跟對外服務不中斷，並享受合理化的費用跟管理。宏基資訊深耕企業的地端資訊系統服務已久，充分理解客戶需求，舉凡資料從地到雲、從雲回地的安全確保與流程管理，都可幫助客戶重新審視與定義，展現更細緻周延的雲架構設計與建置能力。

B. 雲遷移（上雲）服務

不論客戶的上雲需求是為了地端系統服務的延伸、OA 上雲，乃至資料自動化及服務微型化，宏基資訊都可藉助相關的雲端軟體平台與產品，輔以自身的顧問團隊，提供對應的奧援。

以大數據分析而論，宏基資訊可協助客戶將地端資料有效、安全地搬遷上雲，選擇適當的儲存媒體(可取決於成本最佳化考量，或為了即將進入分析、取決於 I/O 效能極大化)，並結合必要的技術工具，針對資料進行清洗、過濾掉不需要的屬性，再進一步貼標籤，接著篩選出堪用的模型，再將之轉換為 BI 儀表板、幫助客戶洞悉數據背後隱含的趨勢脈絡，抑或結合適當的演算法來進行模型訓練，客戶可透過不斷的模式訓練、參數調

整，選取精準度超過八、九成的最佳 AI 模型，匯出為 Web Service 或 Container，進一步嵌入地端系統或燒成晶片、藉此建立標準化 AI 微型服務，就地執行即時性的行為分析與判斷，順勢實現 AIoT 應用場景。

C. 雲託管服務：

對於欠缺IT維運能力的中小型/微型企業，或是想要優化雲端運用與成本的大型企業，本公司亦提供雲託管服務，以宏碁資訊專有的智慧雲端管理服務平台，一站到位的協助企業：

(A)進行智能監控、掌握雲端安全，並即時監控使用量與異常警示服務。

(B)提供資源健檢、優化營運效能、彈性調節用量，並有效掌握成本。

(C)最高7x24hr技術支援，專業系統環境代管及提供架構與應用程式優化方案。

除上述的雲端服務外，宏碁資訊亦累積多年的產業經驗，打造相關之數位服務平台，以PaaS(Platform as a Service)的方式提供訂閱式、利潤分享及各種彈性合作模式，使客戶可輕鬆體驗數位科技之便利。茲就PaaS服務包括項目列示如下：

A. 閱讀平台(eBook service platform)：提供用戶各種雜誌內容，類別超過100多種的中文雜誌以及3,000多種的外文雜誌，服務國內外數十萬之註冊個人用戶以及超過百家以上的學校、圖書館、企業，為國內雜誌類型中最大最完整之閱讀平台服務提供者之一。

B. 金流平台(ePayment service platform)：以銀行、零售流通、服務業者為主要客戶對象，每年處理超過新臺幣200億以上的交易金額，領先業界提供各種與支付相關的創新應用，達成活化交易的最後一哩路，為銀行及業界信賴的金流平台。

C. 購票平台(eTicketing service platform)，為全台灣最大之線上購票平台技術服務提供商，每年提供的售票平台之售票金額近30億台幣，相關使用的客戶及會員人數超過數百萬人，服務對象為經紀公司、表演場館、體育、娛樂、交通設施等業者。

(2)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宏碁資訊長期深耕數位應用的科技領域，對公營及民營單位提供軟體系統的應用開發已有長期且深厚的經驗。以政府單位為例，本公司承作司法院審判系統、經濟部商業司商工行政服務e網通系統、考選部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等多項國家級大型資訊系統，深獲政府單位之肯定與信賴，並曾榮獲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首屆台灣世界級資訊應用獎等獎項，而為台灣疾管署所建置的「台灣醫院感染管制與抗藥性監測管理系統」，更獲得頒發有資通訊界奧斯卡獎之稱的「全球資訊科技應用傑出貢獻獎」—傑出Covid-19最佳產業解決方案獎；在私領域部分，更因技術精湛服務優良，連

續獲得富邦金控、遠傳電信、中華開發等頒發之供應商永續評鑑績優獎，是政府及企業客戶信賴的堅實夥伴。

本公司針對企業之數位轉型提供了多元化之數位服務，從需求確認、系統分析、程式開發、整合測試、系統建置、資料庫轉檔與上線導入、到軟體維運的end-to-end旅程中，本公司提供了前瞻的應用開發技術、產品的加值與整合，並採用實際可行的最佳解決方案，輔以完善的專案管理，協助政府與企業客戶利用雲端技術、大數據(Big Data)、虛擬實境/擴充實境(VR/ AR)、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智慧物聯網(AIoT)、區塊鏈(Blockchain)等各種創新技術，運用於科技防疫及智慧場域、智慧政府、智慧醫療、智慧製造等各種領域，進行必要之數位轉型，以因應數位經濟及後防疫時代的產業及市場變動。

企業所面對的經營環境變化不斷，為了確保客戶的資訊系統可以滿足不斷進化的需求，宏基資訊也提供軟體維運的服務，提供客戶必要的售後技術支持，確保企業的資訊服務如期如質。

(3)加值產品

宏基資訊為諸多國際原廠的長期夥伴，協助企業客戶導入例如TrendMicro、COMMVAULT、VMWare、Quest、Nutanix等軟體系統，除了提供客戶專業的採購諮詢與建議外，在導入的過程中，也會依據客戶所需，在原本的軟體產品架構跟規格之外進行加值開發服務，以滿足客戶在備份備援以及防毒防駭等方面之需求。經由宏基資訊專業團隊進行設計規劃後，以更完整的企業解決方案提供給有需要的客戶。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iCMP 智慧跨雲管理平台(Intelligent Cloud Management Platform)

雲端產業已為全世界共同發展趨勢，從過去以公有雲為主要的概念，例如以微軟 Azure、AWS、Google 為雲端中心，企業與個人把資料或服務放在上面，現在則愈來愈多混和雲或跨雲架構，台灣許多科技廠商發展雲服務，甚至參與雲端供應鏈的建置；客戶邁向數位轉型，使用雲端服務為重要關鍵技術之一，宏基資訊將在過去累積多樣且深入之雲端服務技術與經驗上，建立宏基資訊智慧雲營運及服務管理平台，並導入 AI 及大數據分析技術，提供客戶：

- A.在私有雲、公有雲和混合雲之間管理主要作業及次要作業。
- B.對服務的建置、提供及資源佈署進行自助式、自動化，有效率跟彈性的管理及優化。
- C.成本、工作負載、及資源的取得與利用率等重要數據，能迅速與視覺化的進行有效管理。
- D.提供財務預估管理功能，利用動態儀表板掌控雲端服務費用使用狀態，智慧預測服務能讓客戶有效成本費用控制。

(2)產業應用平台

宏基資訊為「平台經濟」的經營者，目前已推出多項服務；例如閱讀平台、金流平台、購票平台等多項在國內市場領先的平台服務。面對愈來愈多的企業積極投入資源進行數位轉型，本公司也規畫在不久的將來陸續推出以下的平台服務：

- A.健診平台：宏基資訊已經協助數十家醫院及健診服務業者建置專屬的健診資訊系統，包括台大醫院，北榮康，輔大醫院，恩主公醫院，富邦集團等等，之後將進行模組化、平台化，以彈性的商業模式提供給醫療健診業者。
- B.醫療技術交流平台：以提供醫生們進行醫學交流為主，利用影片分享、論壇、全球醫學活動訊息、聊天室等方式，促進台灣醫生之間、以及與國際醫生之間的知識與技術互動。目前已有個別科別(例如內科)的交流平台，預計之後推廣到其他的科別，以服務更多的醫療專業人員，並擴大平台的會員數量。
- C.虛擬展演廳雲平台：為迎合遠距離跟零接觸的趨勢，將規劃推出虛擬演唱會的 platform，結合原有的購票平台，提供給表演團體跟經紀公司，從節目推廣、業務銷售、行銷，到線上演出，版權保護等一站式的平台服務。

(3)數據中台與開放式智慧分析平台

本公司積極在製造業、零售業與醫療流程整合方面進行數據整合發展，研究發展的方向主要包含資料採擷、統計工程及發展人工智慧 Pattern 整合在系統中，透過資料處理和演算法運算來傳達智慧化訊息，從而產出具有意義的資訊，使得資訊系統擁有比人類更聰明的智慧，足以建議人類做「正確、聰明的決策」。

(4)AI 智能(移動)驗票設備

本公司憑藉於國內售票市場豐富之經驗，結合深度學習的影像技術，以購票平台為核心，將雲端化購票、選位、動態電子票券防偽技術，加入生物辨識、大數據分析與機器學習框架，發展以 AI 為主的智能(移動)驗票解決方案。

AI智能(移動)驗票設備配備基本型功能(臉辨+體溫+QR Code)，輔以外掛延伸功能設備，如四合一票證機、收據列印機等特殊場館應用，產品功能主打「零接觸式防疫」的入場驗票解決方案，協助主辦單位客戶、表演場館客戶達到「數位轉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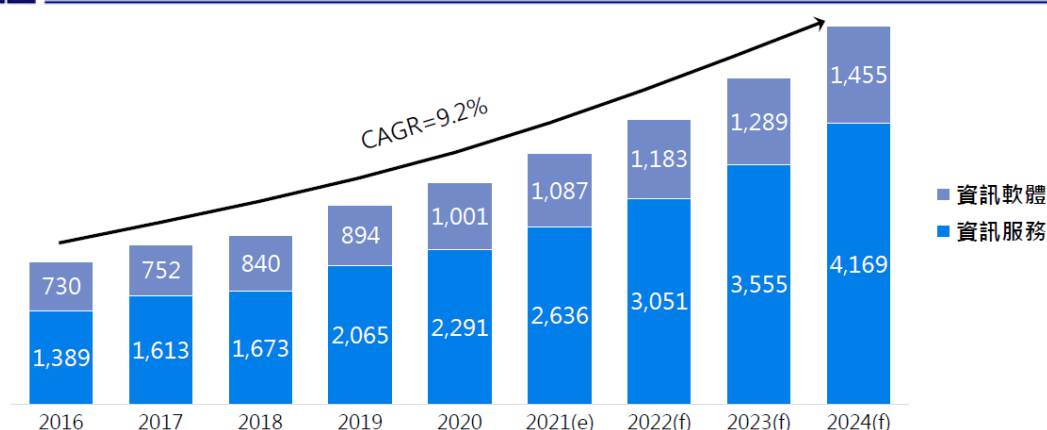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網際網路以及通信技術之快速發展，讓資訊科技的各類應用成為商業創新的重要來源，企業為了對客戶提供更好更即時的服務以提升營運價值，或是為了強化自身營運體質以面對日漸嚴苛的競爭態勢，莫不爭相評估跟導入諸如雲端應用、5G、大數據、人工智慧、虛擬/擴充實境、工業自動化4.0等相關之資訊應用系統，從而為台灣的資訊服務業創造了有利的成長環境。根據資策會MIC的調查，台灣的資訊服務暨軟體業產值將由2020年的3,292億台幣成長至2024年預估的5,624億台幣，年複合成長率為11%。



2016-2024資訊服務暨軟體業產值



資料來源：MIC，2021

此外，由於 Covid-19 疫情橫掃全球，不只對整體社會與經濟造成深遠的影響，亦深切改變了未來 10 年之科技發展；

- (1) 「零接觸經濟」興起為其中重要趨勢：在「零接觸經濟」下，如何利用及整合數位科技，提供遠距使用者「遠在雲邊，盡在眼前」的體驗式、沉浸式服務和新興商業模式，將具有人性溫度的科技服務展現在眼前。而因防疫所需保持之安全距離，使遠距工作、線上學習、餐飲外送、虛擬娛樂、電子商務、服務機器人等順勢興起並更為蓬勃。
- (2) 「零距離創新」：未來使用者會越來越仰賴線上模式，科技雖然讓彼此在遠端連結，但如何減少因為遠距而失去人與人之間的體驗與溫度，如遠距開會時之眼神交流，或進行直播時，確定觀眾有否專注講者等，故透過感知器、軟硬整合、AR、VR 等新科技，創造實體接觸的五感面，為未來成長之商機。
- (3) 「數位轉型」會加速進行：疫情對產業衝擊加速了企業數位化與遠端工作的普及，為持續強化企業之遠端工作能力，以因應遠端工作需求，筆記型電腦和行動設備之需求大增，而相關之視訊會議、協作軟體等科技公司亦連帶成長；加上數據存取及自動化需求更加頻繁，因而對延遲時間之容忍度降低，從而加速 5G 網路之部署及相關設備之採用，相關 IT 和資安系統伴隨營運持

續計畫(Business Continuity Plan, BCP)需求增加而成長。

- (4)「精準健康順勢而起」：除零接觸經濟外，另一科技趨勢為「精準健康」，其為根據病毒或確診患者進行疫調追蹤或偵測，相關篩檢技術進程愈發加速，此外，客製化和個人化之健康服務亦為未來趨勢，如於用藥或飲食建議上，會依照個人生理資訊提出建議，故運動手環等穿戴式裝置或相關 AI 應用之需求可望大幅成長。
- (5)「多點布局之供應鏈管理」：本次疫情加速了全球企業思量已久之供應鏈管理變革，過去圍繞著中國大陸之產業鏈，於疫情爆發後顯得脆弱不堪，連帶衝擊全球經濟；因疫情帶來的痛感，促使各大企業把部分產能遷出中國大陸，分散風險；臺灣製造業在全球供應鏈已布局多時，從先前的美中貿易戰起，加上中國大陸製造成本逐年提升，故將製造重鎮分散至東南亞，甚至是東歐、非洲等，此對於資訊服務廠商而言，資訊系統之服務範疇地域性之擴大，雲服務/雲遷移等等，將可望帶動一波成長動能。

在因市場變動快速與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的迅速發展，帶動企業對於雲的應用需求大增，也促使企業積極轉向雲端服務，藉此提升資料儲存與運算的彈性與速度。根據市調機構 RightScale 的報告，企業面對多家雲端廠商選擇，為了避免綁定其中一家業者而導致服務中斷的風險，84%的企業採用多雲架構。且企業在自家的雲端架構上，也偏重採用兼顧運算方便與資料保密的混合雲架構。

如今的雲端市場逐漸朝向集中化的寡占市場發展，AWS、Microsoft、阿里雲、Google、IBM 等前五名雲端大廠就占了七成以上的市占率。為了擴大自家的生態系以在未來雲端市場中競爭，各大雲端廠紛紛祭出跨雲策略，或以策略合作、提供跨雲服務來爭取跨雲市場。此外，隨著企業對雲端的認識與相關技術的成熟，未來雲端市場的戰爭不再限於基礎的儲存、運算服務，大廠競爭重點更轉移至新興技術服務，包含機器學習、量子運算、邊緣運算，以及相關服務的軟硬體整合。

以本公司主要銷售 Microsoft 產品來說，Microsoft 多項雲端佈局與夥伴計畫，持續串聯全球合作夥伴生態系，齊心為世界打造更有影響力、更貼合時局的解決方案。包含新微軟產業雲服務 Microsoft Cloud for Sustainability 協助企業走向零碳排目標、Windows 365 打造全新的混合式個人雲端運算類別 Cloud PC、Microsoft Teams 上安全存取 Dynamics 365 資料，藉由合作夥伴、社群方式建立自家生態系，以此擴大影響力並提高廠商對生態系的依賴性。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定位為「數位轉型」的最佳夥伴，以「整合全球解決方案、促成企業數位轉型」為使命，宏碁資訊的客戶成功團隊(Customer Success Team)結合全球超過百家之頂尖技術夥伴合作，提供企業客戶前瞻且具體可行之解決方案。產業上中下游的主要關聯：

- (1)上游：本公司之上游合作夥伴涵蓋海內外，主要為相關軟體及產品開發公司及軟硬體經銷商，對於市場需要之相關應用、技術、規格、標準與功能等，具有重要之影響力。

(2)下游：本公司下游企業客戶超過千家，包括政府部門、高科技、金融、零售、製造、藝文娛樂、教育、交通等產業的大中小型企業。本公司長期深耕客戶，協助企業導入相關之資訊系統以提升獲利與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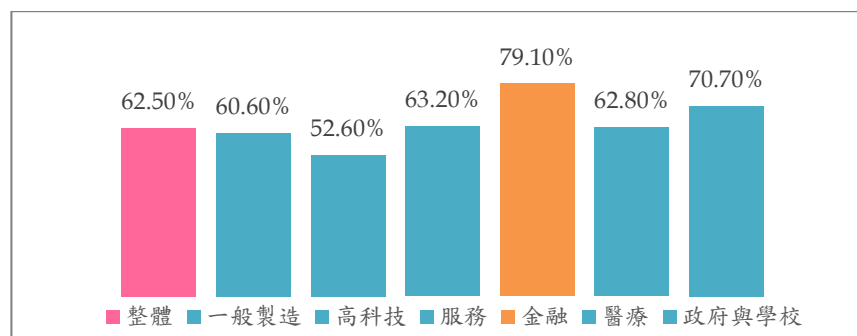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產品競爭情形

數位轉型來自資訊技術的重大變化，需透過不同階段，逐步調整企業的體質。實務上，由於各家企業處於不同的產業，面臨不同的競爭難題，因而產生不同的數位轉型需求，約略可區分為以下四種：

- (1)營運效能提升：企業透過數位技術進行不同的數據蒐集，整合營運流程，以大幅提升人員管理效率與降低管理成本。例如，製造業導入工業 4.0 的智慧生產管理計畫；又如醫院建立數據平台，以方便整合、分析後端的醫院訊息系統的病歷資料、影像系統資料、護理資訊系統等。
- (2)客戶體驗優化：企業以顧客為中心的思維，透過結合資訊技術，轉型為提供更個人化與客製化的產品及服務、全通路客戶體驗、無縫隙的線上線下(O2O)整合便利性及店內客戶體驗等。如大型賣場布建定位信標裝置，分析消費者的購物軌跡，了解消費者的商品偏好，並結合消費者過往的購物紀錄及網頁瀏覽紀錄，經過數據分析後發送訊息給消費者，推薦個人化的促銷商品與活動，以提高消費者的採購意願；又如電商、電信業及金融業推出文字機器人立即回覆服務，與客服系統平整合，提供更具競爭力的集客式行銷(In-Bound Marketing)和拉客式行銷(Out-Bound Marketing)，將產品及服務進行更有效率的傳送與溝通。
- (3)商業模式再造：此類型的數位轉型偏向跨國大型企業，影響範圍包含產品功能、組織結構、通路策略與組織文化，以驅動企業尋求新領域機會，並創造新的收入來源。如 Amazon 改造瀕臨倒閉的華盛頓郵報、本公司策略合作夥伴 Microsoft 在執行長 Satya Nadella 領導下，從販售套裝軟體及表達反對開源軟體發展的態度，改變成支持開源架構，讓各家軟體系統可在微軟雲環境使用，並在 Azure 雲端服務應用的軟體布局發展，都是商業模式的再造。
- (4)生態體系建構：產業競合生態因為數位轉型產生質變，如電信公司進行擴大企業客戶 ICT(資訊與通信科技)系統建置業務、建構與電商購物、影音媒體、遊戲娛樂等不同產品與服務的生態體系；又如醫院結合照護機構、養老機構、健康中心，不同機構之間可以進行資料傳遞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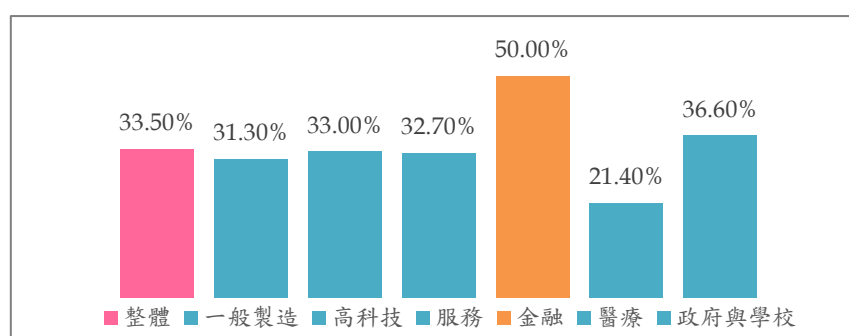
根據台灣專業資訊雜誌 iTHome 電腦週刊，在 2021 年針對臺灣大型企業、歷屆資訊長(CIO)大調查企業、政府機關和大學 IT 與資安主管進行線上問卷調查，過去一年疫情，影響了 8 成臺灣大型企業的營運，對 4 成企業帶來正面衝擊，但也有 3 成企業面臨了負面衝擊，但不管衝擊好壞，近 7 成企業都意識到，IT 是對抗疫情的關鍵武器。62.5%的大型企業加速了數位轉型的腳步，金融業更高達 8 成，另 33.5%企業加碼提高了數位轉型的預算，更有半數金融業者加碼數位投資。

因疫情加速數位轉型的企業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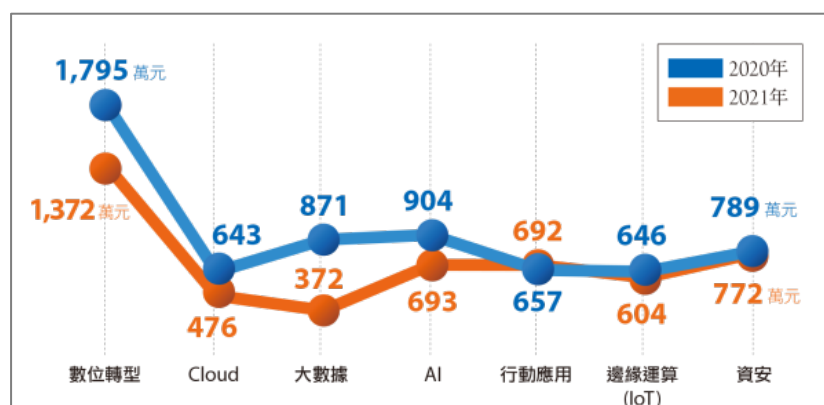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Tome，2021

因疫情加碼數位轉型的企業占比



資料來源：iTome，2021

從調查中，可以看到 IT 影響力因疫情而擴大和深化，不只是 7 成 CEO 更重視 IT，5 成 CIO 也因此參與更多營運決策，更有 6 成多企業的業務主管也因疫情而更重視 IT。然而過去向來是重點發展的 7 大 IT 重點投資金額，都有下滑之趨勢，又以大數據投資金額緊縮幅度最高。



資料來源：iTome，2021

從 CIO 年度優先工作目標，也可看到重視程度的重新調整。資安今年依舊是所有企業 CIO 的首要工作重點，但除此之外，CIO 開始將焦點放到更多元的目標上。後疫新常態時代，企業 IT 的投資優先順序不一樣了，過去的投資重點，不再壟斷大多數的 IT 資源，反而是像 IT 部門遠端工作能力、內部流程數位化和自動化、IT 敏捷性與模組化彈性化、全公司工作場所數位化環境等，成了企業靠

IT 抗疫的新焦點。

面對當前的疫情時代、甚至後疫情時代之挑戰，企業的數位轉型必會加速發展，除前述調查所彰顯之相關趨勢外，各種虛擬技術、遠端技術、精準科技、綠能應用、零接觸應用等，亦將為台灣資訊服務業帶來更多之衝擊與機會。

就產業競爭態勢分析，雖然台灣資訊服務市場仍有相當大之成長空間，但因台灣產業受國際環境影響變化巨國內整體政經環境、法規制度等交錯影響，台灣整體資訊服務市場受到明顯波及，在台灣企業以生產據點外移為重要之經營策略，同時國內市場又有眾多廠商競爭下，資訊服務廠商若無法提供差異化的產品及服務，增加自身之技術能力，則同業間之削價競爭只會日益嚴重，從而使得公司規模大且具優質資訊服務之廠商，逐漸拉大與中小型廠商之差距，故「大者恆大」之發展趨勢將愈加顯著。

進一步以產品競爭態勢來看，由於雲端運用的商機龐大，因此可預期將會吸引更多的新創公司(Startup)投入開發 SaaS 或是其他雲端運用的資訊科技服務，而各式的開放原始碼軟體(Open source software)的蓬勃出現，以及大型公有雲業者如 AWS, GCP 等樂於開放其平台給更多的新創技術公司進行各種新運用的開發，也將大幅降低新資訊服務開發的速度跟成本，從而助長新創公司進入雲端服務的領域，提供企業用戶更多樣、成本可能更低的選擇。不過企業用戶在選購資訊服務的過程遠比個人用戶複雜，除了成本跟速度之外，合作夥伴能否提供長期且可靠的專業服務，以支持企業不斷成長更是重要的考量點。

本公司以提供企業「雲端化技術平台、服務與產品」及「應用系統開發與平台服務」資訊服務為主，協助企業客戶利用雲端、大數據應用、智慧物聯網、AI、虛擬實境、區塊鏈等新技術應用，進行重要的數位轉型，並確保客戶在數位轉型中，能擁有堅實之資訊系統及架構去支持轉型成功。

本公司於 104 年取得 Microsoft CSP(Cloud Solution Provider)雲端解決方案資格後，持續投資在雲端領域的技術能力，已在 110 年初取得 Microsoft 雲端領域技術能力最強的服務認證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專家/託管服務提供者)，目前台灣取得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 資格的公司僅有精誠軟體、雲馥數位及中華電信，在全球 Microsoft 數萬家經銷商、代理商、合作夥伴中，僅有百餘家公司取得 Microsoft Azure Expert MSP 資格。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宏碁資訊以堅實之 IT 軟體服務經驗為基礎，具有軟體系統之開發與建置、加值數位服務之開發與整合、網際網路技術運用與管理、資訊或通訊產品之應用、技術與服務應用平台與其他軟體相關之委外服務等數十年專業經驗與能力。

宏碁資訊長期深耕並經營政府及企業客戶，可貼近並迅速了解公部門、電信、製造、醫療、教育文化等各產業之客戶需求，經由專業規劃、顧問諮詢、軟體應用開發與建置、系統安全維運等方式，提供客戶整套的軟體應用解決方案。並通過 CMMI Level 3，以及 ISO 27001 和 ISO 27701 評鑑，故能在標準作業程序的規範

下，因應客戶各方面的需求，確保資訊系統如期如質上線及維護服務。

因應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的需求，宏碁資訊積極投入公有雲平台資訊服務領域，除了協助企業客戶善用雲端優勢將原本在客戶機房中的資訊系統以更安全、穩定、高效的方式遷移到公有雲平台，還提供企業客戶資訊系統快速擴充系統效能的架構。配合資訊系統與業務流程數位化的優化需求，宏碁資訊也積極在製造業、零售業與醫療流程整合方面，協助企業客戶進行企業營運與資訊系統數據資料的蒐集、標註、彙整、歸類、建模、分析、訓練、商業智慧互動呈現及人工智慧服務模型開發等資訊服務。

面對後疫情時代企業客戶的遠距辦公需求，宏碁資訊結合 Microsoft 的雲端協同作業平台提供企業客戶即時溝通、視訊、會議與文件交換、共同編輯的無差別、跨越空間的上班環境。透過宏碁資訊在公有雲平台的整合開發能力，以客製化的智能機器人服務元件、自動化流程元件、遠端安全連線介面管理、線上會議室管理、派工管理、公告、通知、問券、檔案保全及檔案交換加解密等機制，支持企業營運不中斷的全新模式。

2.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A)	34,875	44,937
營業收入淨額(B)	5,428,894	6,203,675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A)/(B)	0.64%	0.72%

3.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醫療技術交流平台	醫療技術交流平台採用最新雲端技術以微服務架構為核心，讓各服務獨立運作互不影響，並使用 Docker 技術降低佈署環境的依賴性。由於社群平台資料之多樣性，使用非關連式資料庫 MongoDB 可以相當方便的擴充及相容舊資料。使用訊息柱列服務(Message Queue)使後端伺服器互相溝通時可以避免單一服務停止造成的資料丟失，待服務重新啟動之後依然可以繼續處理柱列中的請求。利用 Kubernetes 容器管理工具，自動監控容器的狀態並自動重啟，可方便作水平擴展。AWS EC2 雲端虛擬機服務免除設備控管及網路層資安控管問題；於佈署方面，使用 Jenkins 搭配 Gitlab 使用完成自動化部屬，實現 CI/CD 工作流程，增加工作效率。	1. 提供醫生醫療論壇，讓醫生討論醫療相關議題。 2. 讓醫生可經由影片分享手術技能。 3. 可查詢醫學活動。 4. 會員可彼此私下對談或多人交談之群組聊天功能。 5. 影片分類、購買、評論、上傳及審核功能。
電競社群平台	此電競平台係定位於全世界電競玩家使用，因此採用 AWS 穩定、高可用的雲端服務。於 infra 導入 CloudFront (CDN)與 Redis(message	1. 提供多元線上競技賽事。 2. 可使用電競玩家履歷庫建立一套電競人才庫。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queue), 透過 CloudFront 與 Auto-Scaling, 能承受大流量的負荷, 並啟動 cloudwatch 監控各項服務。另藉由 Aurora 讀寫分離資料庫, 自動容錯機制, 達成系統的穩定。於應用功能部份以 SigridWave 提供即時語音辨識抄寫以及翻譯服務, SendBird、Discord 則提供聊天通訊功能, 並介接第三方登入 (FB/Google 等) 整合各玩家及賽事的資料, 使用大數據分析技術 (AI、機器學習) 取得對玩家有價值的資訊。	- 蒐集各種電子競技的遊戲內對戰數據, 透過大數據分析, 提供各式圖表、數據給電競玩家, 作為未來對戰的戰情分析。 - 提供多語言集中推播機制, 推播系統內的各類訊息。 - 整合社群平台登入成單一模組, 方便使用者登入。
VR 課程編輯器套件	VR 編輯套件之 UX 以使用者為中心, 包含: 介面設計/視覺風格/色彩搭配/程式效能等元素, 將拍攝 VR 的每一場景腳本以設定方式完成, 並產出場景的 json 檔。另外本套件也設計各項警示提醒功能, 如製作場景時的聲音、文字顯示字數時間並搭配影像的同步, 使製作能減少重工增加效率。另每一場景的串接, 可隨時採設定方式決定下一場景; 為因應業務端商業模式需求, 系統後台可配合不同的客戶在使用電腦台數時, 授權使用期間等多重條件進行彈性即時的啟用帳號核發。	- 提供不會寫程式的使用者也能輕鬆將拍攝的影片編輯成互動教材。 - 搭配 VR 互動影片播放軟體, 讓使用者透過 VR 顯示器進行觀看由 VR 腳本編輯器軟體所編輯後的影片時, 可藉由「口語對話」或「目視選單」等互動功能進行指令操作。 - 經過本套件所製作完成之 VR 教材, 可藉以激發學生在數位創作的潛能, 同時有助於教師在沉浸式教案之開發。
機器人客服	現今各產業中的各部門單位, 在產品議題與業務服務溝通上常會需要提供客服支援人力, 惟有鑑於客服人力因應各式各樣、千變萬化的服務需求, 在養成與訓練本過於龐大, 全天候分段服務的人力管理也不易維持, 因此透過 A.I. 訓練平台配合各式溝通需求發展出之客服機器人, 將可以有效降低客服服務對大量人力的依賴。	可協助各行業客服系統數位轉型, 設計文字與語音的雲端智能客服機器人, 提高客服處理效率、降低客服人員針對同質性問題與重複查找解決方案的時間, 並將內部技術或相關業務諮詢人員的經驗整合轉化為知識庫, 以做到技術資源共享。
數據中台案	企業常於不同時間建立很多管理和業務系統, 如 ERP、CRM、SCM 和 MES, 這些系統雖然各自運作良好, 但資料彼此獨立難以互通, 數據共享和整理應用僅由單一業務展開, 難以對全公司的數據作整合性之分析及預測, 失去實現數據價值的良機。透過規劃一個新的雲端平台架構, 整合所有分散在系統各處的資料及數據, 如線上、線下、POS、物流等不同管道的異質資料, 再透過數據中台的運作提升資料品質、優化數據洞察和提前預測分析, 就可以達到精準行銷的策略目的。	可以解決各自獨立的應用碎片化與數據孤島問題, 對海量數據進行統一搜集、運算、儲存, 並使用統一的數據規範管理, 將企業內部所有數據統一處理成標準化數據, 挖掘出對企業最有價值的數據。此解決方案可以構建企業專屬的數據資產庫, 並開發所需的功能元件使其更易於共享、組合及重複使用, 讓企業更有彈性隨時調整, 以因應變化多端的時局。於此案例下: - 可縮短資料整理時間達 3 成, 利用雲端的大數據分析, 可更有效率的進行龐大資料之篩選。 - 利用工具進行運算, 平均運算時間 4 小時: 建立數據模型, 利用數位學習及全新運算技術, 提升資料的質量與運算速度、優化企業內使用者體驗。 - 提高行銷精準度 5%: 經由 AI 預測, 將人、時、地執行更有效之行銷方案。
醫院感染	因本系統需收集各醫療單位上傳之資料, 因	1. 優化系統功能及巨量資料通報的順暢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管制與抗藥性監測管理系統	此開放醫院使用 API 機制通報，制定統一 API Spec 方便每個醫院之介接。另需將原有交換中心上傳機制與新開發 API 機制整併，並使用同一套檢核邏輯；資料上傳後進入 CDC 倉儲資料庫，可為日後資料加值與數據分析之用；為符合更高規之資通安全政策，全面檢視 4 佰多間醫事機構之帳號申請管理流程，並重新規劃符合資安管理規格之申請審核機制，且需配合署內稽核資安系統有效帳號，提供醫院及署內定期帳號清查管理流程。	性，達成提升監測效能、資料加值運用、支援管理決策之目標。 2. 高規格資安，符合資通系統防護安全控制措施(高等級系統)，配合資安政策採用「自然人憑證」或「醫事人員卡」進行身分檢核。 3. 提供全台 1400 多位醫事人員(疾病管制署、疾病管制署區管中心、縣市衛生局、醫院)進行感染病例資料及抗生素管理的通報及查核。 4. 提供即時數字儀表板，使管理者能即時了解「醫療照護相關感染資料通報」、「抗生素抗藥性管理通報」、「感染管制查核系統」之通報及查核填報狀況。 5. 提供多元通報管道，除可線上即時通報外，亦可透過 API 或「交換中心」傳送醫院通報資料，提升通報之彈性與便利性。
遠端維修管理平台	為因應全球產業在垂直研發與水平整合的極細化發展，不論是供應方與消費方、研發端與生產端，乃至於教學與共同設計之各式情境，往往都需來自四面八方、不同角色之參與者，透過網路與設備即時互動、相互交流，甚至可以立體空間呈現，如同身臨其境。以往於電影中才會出現的場景，現在透過 MR 穿戴裝置與視訊服務平台可逐步被實現。	技術人員於現場透過穿戴裝置，啟動遠端維修協助平台並選取遠端技術與專家進行通話，專家提供口頭指示並可在螢幕上透過箭頭標示須注意之設備零件，箭頭立即出現在現場使用者的眼前空間，即使技術人員四處走動，也保持固定位置在設備的該零件上協助現場員工與遠端專家交流。專家可透過視訊同步觀看現場員工即時回傳實景並進行互動指導，即時解決問題、巡視現場。
智慧巡檢平台	客戶以往要執行在電塔上礙子的檢查與維修，除倚靠大量的維修工程師逐一攀爬電塔外，再者就是租用直升機進行人工拍攝，肉眼判斷後再決定是否進行維修作業。相關作業除成本高昂亦有人員安全上之風險，影響企業創新、求變的形象。透過無人機巡檢、拍攝，再結合 IoT 機制與 A.I.發展平台，證明科技的確可滿足人力之不足。	運用無人機克服地型障礙，提供安全、精細的影像蒐集方式並可加速收集電塔或廠區巡檢影像，也可將存檔的歷史資料及現況影像透過人工智慧輔助分析可能風險、產出自動化的影像識別機制、達成智慧輔助巡檢目的。
託管平台	因應雲端服務時代的到來，客戶在雲端資源整合與延伸應用的需求越來越大；面對各家公有雲大廠所提供的各式各樣運算資源、存儲與服務，不論是從地端機房延伸上雲或是將雲端運算或服務成果反饋回企業內部，在在都需要一個友善、簡便的管理介面，協助客戶能更有效率的經營生意。	在目前常用的公有雲平台上進行跨雲平台的資源整合，並提供單一介面的雲管理平台，支援資訊系統服務與管理： 1. 提供多租戶管理 2. 計量計費與優化管理 3. 提供用戶自助式服務 4. 自動化部署管理 5. 容器服務管理 6. 系統運作與效能監控管理 7. 網路與資安防護管理 8. 提供報表服務

案例名稱	情境說明	開發成果
運動健康資訊雲系統	整體 infra 架構以虛擬化配置作為規畫，部署建置於「教育部教育雲機房」以 VM 雲端技術及 Net Framework 進行開發，採用 SHA256 & TripleDES 對個資加密；並針對各類使用者進行存取管控及 two-factors 驗證機制；資料庫部分也使用 mirroring 及 log shipping 的服務，且網站通過 AA 無障礙檢驗，資料集中於雲端後，亦規劃 Open API 提供公開資料的數據給各單位介接運用；此外「科技體適能檢測」是由宏基資訊與工研院合作，透過雲端、IOT 及大數據技術，整合 10 年來國內 2,000 多萬筆國民及學生體適能檢測數據。	1. 每年節省體育署系統建置維護費達 1 千多萬元。 2. 「i 運動資訊平台」會員人數 3 萬多人，網站瀏覽量累計近 146 萬人次。 3. 運動 i 臺灣計畫數位化，採線上申請及核銷，總計 1 萬多件。縮短計畫核定時間 2 個月。 4. 活動資訊正確率由 4 成提升至 9 成以上。 5. 科技體適能檢測累計近 20 萬人次。 6. 考證人數累計 3 萬多人，其中體適能指導員占 2 千多人。 7. 「科技體適能檢測」可於檢測完成後，經數據分析，提供專屬運動處方及推薦合適的運動場所與教練，並將數據上傳至雲端。
疫苗護照數位證明簽發平台案	疫苗護照平台採用混合雲方式佈署，利用 SFTP 把地端資料與雲端同步，且由於資料機敏性高，啟動 WAF、CDN 等防護服務。在產生疫苗護照 QRCode 方面，遵循 EU-DCC 相關規定，以 COSE 方式制定，使用數位簽章技術-如 ECC 與 SHA256，驗證與 Key 亦都符合 PKCS 標準；另為要了解使用分佈，亦使用 GeolIP 服務。	1. 歐盟承認台灣「數位疫苗接種證明」 2. 各國資料格式標準一致，互認數位簽章 3. 資料及數位簽章以 QR Code 顯示 4. 可離線驗證 5. 符合歐盟個資保護 GDPR 三原則:最小揭露/資料可攜/可被遺忘 6. 疫苗數位證明平台雲端化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專業技術人才養成，提高客戶服務品質

強化企業架構顧問能力，以製造與金融業為典範產業，建立專業的銷售服務團隊，培植優質核心技術人才，因應大型專案需求增加專案管理人才，配合短、中期競爭策略與中、長期之成長策略，培養優秀核心技術能耐。

(2)強化內部風險管控，降低企業風險

加強公司內部作業管理，降低專案風險，以確保公司經營績效，風險管理包含客戶授信、客戶交易、專案管理、合約管理、庫存管理與應收帳款管理等，逐步落實各項管理並輔以資訊系統，以確保公司獲利與永續經營之競爭力。

(3)導入相關管理資訊系統，落實精實管理

IT 資訊系統為企業運營與超前競爭的基礎，本公司規劃建構相關的作業管理系統、顧客管理系統與供應鏈管理系統等，分析企業營運資訊，以對客戶創造價值，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2.長期發展計畫

(1)產業解決方案，契合客戶核心需求

擴大金融業、醫療產業與製造業之市場占有率，因應其資訊整合各面項需求，深耕重要客戶，成為企業客戶信賴之架構顧問夥伴。

(2)專家技術人才養成

培訓核心技術人才，例如資料庫、雲端系統工程師等團隊及增加人工智慧暨高速運算之人才，業務、技術及顧問人員的專業培訓與技能提升。

(3)持續進行銷售轉變與服務轉型

依客戶產業所需，規劃設計最適資訊基礎架構與解決方案，因應新興科技與市場趨勢，提供趨勢科技整合服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地區別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台灣	5,068,631	93.37	5,989,522	96.55
中國	237,979	4.38	176,132	2.84
其他	122,284	2.25	38,021	0.61
合計	5,428,894	100.00	6,203,675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宏基資訊自設立以來即以服務企業客戶為宗旨，長期提供攸關經營成效跟產業競爭力的資訊系統與服務給政府單位及台灣重要產業，以顧問諮詢、產品增值整合、應用系統開發建置、維運服務等方式，提供客戶資訊軟體應用解決方案，更以成為企業數位轉型解決方案的最佳夥伴為目標，而以本公司所處的資訊服務業來分析，根據經濟部統計處公布最新營業額統計，110 年我國電腦及資訊服務業營業額為新臺幣 4,533 億元，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臺幣 6,203,675 千元，占全台灣資訊軟體及服務市場產值之 1.37%，未來將持續深耕客戶群及擴大產品線等策略下，期能提高市場占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以需求面來說，資訊產業目前已為全世界備受矚目之產業之一，隨著企業全球競爭壓力，各產業將更多應用資訊技術創新之商業模式以提升競爭力，故對於資訊系統與服務之投資將持續擴大；資訊系統與服務在新興科技如雲端運算、大數據分析、人工智慧、智慧物聯網、智慧工廠等跨雲應用帶動下，成為企業數位轉型之必要科技，而企業對數據運用、商業流程及資料分析等系統及服務的需求，為資訊服務產業帶來另一波商機。根據國調研機構 Gartner 於 2019 年 7 月公佈之統計資料，2018 年全球 IT 總支出較 2017 年成長 5.1%，達到 3.72 兆美元，且預測 2023 年全球 IT 總支出將以複合年均 3%之成長率達到 4.31 兆美元；另根據 IDC 資料顯示，台灣企業之 IT 預算預估將從 2021 年之 67.2 億美元增長到 2025 年之 83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5.4%，而其中公有雲市場成長率則維持在 19%

左右之成長。

此外，Covid-19 於全球肆虐，幾乎對全球所有產業的生產與需求產生嚴重衝擊，雖然疫情終將慢慢趨緩，全球經濟亦會逐步解封，恢復生產與消費，但過去之生產與需求模式已發生重大改變，無法回到疫情前的情況；企業或產業在面對如此環境重大變革時，就需從產品(或服務)、技術(或服務模式)、市場開發、原料來源之掌握，以及組織內部型態進行改變，以使企業走向更具價值及競爭力之方向。

而企業於防疫科技、數位轉型之需求，將帶動資訊服務業另一波成長動能，如：零接觸經濟為未來之產業趨勢，因防疫措施造成人流限制及移動頻率降低，促使消費市場、工作方式由實體轉向「宅經濟」，為因應防疫期間生產與服務不間斷，亦使得企業需加速導入機器人、遠距體驗服務等新型態模式，進而帶動各種零接觸經濟之蓬勃發展，並驅使企業調整營運模式及數位轉型，以維持穩定之營運運作。

以供給面來說，如今的雲端市場逐漸朝向集中化的寡占市場發展，AWS、Microsoft、阿里雲、Google、IBM 等前五名雲端大廠就占了七成以上的市占率，國際原廠會授權在地經銷商/代理商進行業務推廣與相關服務。以宏基資訊主要經營 Microsoft Azure 雲端服務來說，依據市調機構 Canalys 的調查，在雲服務提供商中，Microsoft 的 Azure 於 2020 年度將其在全球雲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提升至 20%，僅次於 Amazon 的 AWS，為全球第二大雲服務提供商，且市場份額逐年成長，顯示 Microsoft 原廠以雲端產品為其主要發展方向。

綜上所述，資訊服務需求端的成長應可預期，而在供給端也會呈現蓬勃發展的趨勢。以雲端的供給而言，除了公有雲廠商會持續推出各類 IaaS、PaaS、SaaS 的雲端服務，以滿足各類型組織數位轉型的需求外，這些大型雲端服務供應商的生態系統也會更加多樣化、更積極的創新動能，更多的新創公司將會利用大型雲端服務供應商的技術平台，開發在不同商業領域的 SaaS 或 PaaS 服務，包括顧客關係管理(CRM)，供應商管理(SCM)，或是跟企業生產力相關的人力資源管理，遠端協同運作，雲端辦公室，遠距會議等等；此發展將有利於企業用戶及以顧客為經營核心的資訊服務業者，更多雲端產品與服務的選擇，但也可能因為分食者眾，導致市場及標案的競爭更加激烈。

4.競爭利基

(1)為台灣少數具備 Microsoft 三大認證資格之雲端服務商

本公司為台灣第一家具備 Microsoft 三大認證資格(CSP、LSP 和 MSP)之資訊服務廠商，結合全球最大軟體巨擘 Microsoft 之雲端服務，為客戶打造從地到雲最佳化之混合雲架構，確保地端和雲端之間的資料流通上能順暢安全；而本公司在 110 年初取得 Azure Expert MSP 認證後，技術及服務能量被認定可承作「雲託管」業務，此可有效解決客戶在上雲後，提升其系統之穩定性、快速擴充性、高安全性、系統問題即時監控、警示與排除等優勢；在本公司完

整具備從「雲備援」，「雲遷移」到「雲託管」之服務能量後，已然成為企業數位轉型之最強助手，可全面協助客戶利用雲端掌握數位轉型契機，創造新商業價值並建立其核心競爭優勢。

(2)獨特之「軟體經濟生態圈及平台經濟經營者」

宏碁資訊採用合縱聯盟政策，結盟全球數十家頂尖軟體原廠及優秀的國內解決方案夥伴，對國內超過千家的企業提供數位轉型的軟體規劃、開發與建置、應用與增值整合，以生態圈之經營推動者為使命，在宏碁創辦人施振榮先生特有的王道精神、利益共享哲學理念下，於客戶與合作夥伴所組成的生態圈中，為技術夥伴之產品找到創新應用價值，亦為客戶需求找到數位科技解決方案；此營運模式建立了客戶與合作夥伴間長期且相互信任之商業基礎，為本公司於台灣資訊服務業界立足之利基。

此外，本公司亦為平台經濟之推動者，利用平台即服務(PaaS)的模式，推出訂閱式，低投資門檻的閱讀平台、金流平台、購票平台，讓眾多企業可以迅速、低負擔的方式，享受數位科技所帶來的營運與競爭優勢。

(3)廣大且長期深耕的客戶群

宏碁資訊擁有眾多政府部門、高科技、金融、傳統產業等各種行業客戶，與客戶皆為策略成長夥伴關係，而所擁有堅實之客戶基礎，源自於本公司以企業之需求與應用為核心，經由提供解決方案之方式，為客戶提供端點到端點(end-to-end)的資訊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提升其營運績效與競爭力之創新技術。

(4)深度結盟合作的國際夥伴

本公司除擁有廣大的客戶基礎外，亦與國際知名合作夥伴結盟，讓優秀之海外技術夥伴與本公司締結雙贏合作，引進國際級的最佳解決方案，並於台灣市場落地實踐，進一步創造台灣企業與國際接軌、齊頭並進的成長契機。

(5)專業技術服務團隊

宏碁資訊長期深耕台灣市場，堅實團隊如期如質的完成客戶所交付的任務，技術團隊提供全方位的服務內容，包括「顧問諮詢」、「增值服務」、「開發建置」及「維運服務」，從最基礎的網路應用、辦公室自動化、企業營運及作業系統平台，到當前的跨雲端平台、大數據應用、智慧物聯網、AR/VR 應用等新技術，能執行國家級的大型政府專案、跨國企業的混合雲建置、中小企業創新應用的數位化平台服務、企業部門的雲端辦公室、遠距協同作業等應用；本公司對於專業服務團隊，持續投資，不斷提升服務團隊之質與量，成為持續進步與成長之專業核心能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雲端服務、行動通訊(5G)、智慧物聯網、AI、區塊鏈等新興科技發展，帶動平台經濟、零接觸經濟、點數經濟等創新營運模式之發展，以及企業雲端化、數位化之需求，本公司長期深耕於企業客戶，具有軟體規劃、加值應用、系統開發及平台服務之經驗與能量，可迅速貼近客戶需求，協助建置導入能創造價值與差異性之資訊系統。
- B.宏碁資訊為平台經濟之推動者，於市場上成功經營多年的 PaaS 服務 (Platform as a Service)，例如閱讀平台、金流平台、購票平台等，採用訂閱、利潤分享之商業模式，為本公司帶來長期且穩定之收入。
- C.本公司長期紮耕於資訊技術領域，服務範疇橫跨台灣各類重要產業及企業，具有能整合技術與產業專業知識(Domain Know-how)之應用開發、建置與管理之技術團隊。
- D.結盟全球知名領導軟體原廠，服務能量與技術屢獲國內外知名領導大廠之認證，多元化之產品與服務，促使客戶選擇本公司作為其智能資訊發展之長期合作夥伴。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不利因素

- (A)於資訊服務市場過去幾年迅速成長，吸引眾多廠商加入競逐，加以台灣內需市場有限，導致市場迅速飽和、競爭激烈化，產品差異縮小，削價變成競爭重要手段之一，整體利潤因此降低。
- (B)新系統研發能力大多掌握在國際大廠，一方面造成台灣資訊服務廠商之附加價值不容易提升，另一方面則是企業核心的應用 Know-how 不容易累積。
- (C)技術人才不易培養，培養出兼具技術與產業專業知識的專業人才更加困難，隨著資訊服務產業需求之成長，人才需求增加，而當前台灣軟體人才不足，人才之選用育留日益困難，企業之人力成本不斷上升。

B.因應對策

- (A)深耕經銷的產品，以加值應用增加整體服務價值，同時積極整合相關之軟體及應用開發經驗，研發自主性之軟體服務，並以平台即服務(PaaS)的方式推動至不同產業；而以此創新之商業模式，一方面讓企業更容易進行數位轉型，另一方面亦為本公司創造長期且穩定之獲利來源。
- (B)積極加速相關新興科技(如雲端服務、智慧物聯網、大數據分析、區塊鏈、AR/VR 等)之技術與應用研發，經由協助企業運用新興科技進行數位轉型或雲端化之過程，累積以技術實踐創新營運模式與資料運用經驗，從而進入未來企業經營之新核心應用，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
- (C)加速進行海外市場布局，包括策略結盟、服務據點延伸、以及自有產品/服務海外落地等；並以區域化、國際化之經營，突破本地市場成長之瓶

頭，同時亦為人才的吸收及選用育留創造更大空間。

(D)建立人才與工作、人才與功能別的評估與輪調制度，以創造員工學習不同知識及技能的壓力及動力，培養出兼具多重能力之領域專家，並輔以完善的員工學習成長，結合輔助合理、具競爭力的薪酬獎金制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提供攸關政府及企業客戶經營所需之各種雲端與商用軟體服務，以顧問諮詢、產品加值整合等方式，滿足客戶需求。。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根據企業的核心需求，從需求確認、系統分析、開發與測試、建置與導入、資料庫轉檔與導入，到軟體維運的end-to-end過程，以整體解決方案的方式、輔以完善的專案管理，協助政府與企業客戶進行必要之數位轉型。
加值產品	協助客戶進行數位轉型之過程中，除提供客戶專業的授權採購諮詢與建議外，在導入的過程中，也會依據客戶需求，在原來的軟體產品架構跟規格之外進行加值開發服務，包含防毒防駭及備份備援品牌(如：TrendMicro、Nutanix、COMMVAULT、Quest等)之解決方案的銷售收入。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規劃、開發、建置及應用服務之加值與整合、系統管理維運以及顧問諮詢，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從端點到端點(end-to-end)之一站式軟體應用解決方案，其中資訊軟硬體產品係代理國內外知名大廠之產品，並無自行產製。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規劃、開發、建置及應用服務之加值與整合、系統管理維運及顧問諮詢，本公司並無自行生產，故無原料供應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335,452	77.24	非關係人	A 公司	3,894,332	77.20	非關係人
	其他	982,882	22.76	-	其他	1,150,313	22.80	-
	進貨淨額	4,318,334	100.00	-	進貨淨額	5,044,64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因 110 年度之業績較前一年度成長，致向供應商採購金額亦隨之上升。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銷售單一客戶超過 10%，故不適用。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	2,862,680	-	328,196	-	3,578,481	-	168,431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	1,516,686	-	26,805	-	1,442,527	-	34,664
加值產品		689,265	-	5,262	-	968,514	-	11,058
合 計	-	5,068,631	-	360,263	-	5,989,522	-	214,153

註：本公司因產業特性，不適用銷售量之計算

三、最近二年度及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營管理	37	40	39
	行銷銷售	55	52	52
	客戶服務	144	137	135
	研究開發	34	36	38
	行政支援	26	30	31
	合計	296	295	295
平 均 年 歲		40.99	41.7	41.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52	4.27	4.50
學 歷 分 布	博士	0.34%	0.34%	0.34%
	碩士	22.64%	21.02%	20.68%
	大專	74.66%	76.95%	77.29%
	高中以下	2.36%	1.69%	1.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軟體規劃、開發、建置及應用服務之加值與整合、系統管理維護以及顧問諮詢，其中資訊軟硬體產品係代理國內外知名大廠之產品，並無從

事生產之情形，故無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需要。

-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 (四)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主要項目彙整如下：

- (1)宏碁資訊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優質的員工福利及暢通的溝通管道，以激勵員工增加創造力及提高生產力。
- (2)除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法令規定相關福利外，並提供員工如：團體醫療保險、婚喪喜慶及生育禮金、急難救助、年節禮品獎金、生日禮金、年度電子禮券、員工旅遊補助、健康檢查活動等多樣福利。
- (3)配合各節慶及相關國際節日，舉辦相關活動，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
- (4)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並設置員工休閒設施及健身房，以紓解員工工作壓力與身心平衡。
- (5)與專業心理諮商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服務方案」，提供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 (1)多元化的學習發展：宏碁資訊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依策略發展及各部門所需，安排內部上課及不定期外派訓練課程。包含：職務類別專業技術，辦公室電腦應用訓練等通識課程，各階層主管訓練課程等，兼顧個人成長與公司發展，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
- (2)新進人員訓練：新進人員入職首日，即安排新人導引訓練，期使新進人員於入職時即能迅速瞭解基本作業流程及辦公環境等，並為每位新進員工安排輔導員，使新人能快速融入團隊運作。新人入職後，會另行辦理新進人員訓練，期使新人能對公司規章制度、品牌及企業文化、員工行為準則、環境安全衛生教育、資訊安全政策等，有更完整的了解。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核有繼受員工之前於原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已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本公司專戶儲存，以保障前開繼受員工之勞工退休權益。

另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據以辦理退休事宜。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宏碁資訊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制定各項管理規章，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管道，落實每季勞資會議，與各辦公區之員工代表直接面對面溝通，積極回應員工所提出的問題，致力維持和諧的勞資關係，截至目前尚無勞資糾紛及公司損失之情事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基於提升資料保護及設備使用安全，強化公司同仁間之資訊安全意識，透過積極建置相關資訊安全管理措施並進行風險評估，進而間接保障股東權益，所採取之主要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1. 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電腦資訊循環中訂有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作為同仁遵行依據，同時不定期檢討內控制度之有效性，進一步強化及落實。
2. 稽核人員每年對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進行稽查，以了解資安運作狀況，評估對各項風險控制及異常事項之改善是否確實，以降低及避免相關資安風險。
3. 加強宣導員工資訊安全概念，提高員工防範外部單位惡意擊之意識，同時亦減少作業習慣所導致之風險，為公司日常營運管理之運作提供安全保障。
4. 為確保資料之保護及機密性，相關系統登入及存取均須經適當之核決及授權，以防範機密資料外流之風險。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A1 公司	110年6月22日起12個月	產品/服務供應商合約	不可轉讓等
經銷合約	A2 公司	108年10月1日至合約終止事由發生止	產品經銷商合約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等
經銷合約	A1 公司	108年9月6日至合約終止事由發生止	產品/服務供應商合約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等
經銷合約	IBM Taiwan Corporation	108年8月14日起至雙方協議終止契約止	取得經銷 IBM 產品(含軟硬體)合作夥伴資格	同上
銷售合約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11年1月26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	銷售軟體產品	同上
維護合約	司法院	110年9月15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維護司法院第三代一、二審民刑事審判資訊系統	同上
維護合約	經濟部	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維護經濟部商工行政服務 e 網通資訊系統	同上
授信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0月25日起至111年10月31日止	綜合授信總額新臺幣 4 億 4 千 2 佰萬元	不可轉讓
授信合約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1月26日起至112年1月25日止	綜合授信總額新臺幣 4 億元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動資產		1,840,386	2,272,320	2,612,986	註 2	註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63	6,049	5,199		
無形資產		154	2,088	5,376		
其他資產		186,020	226,700	283,060		
資產總額		2,029,623	2,507,157	2,906,6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65,066	1,947,384	2,164,892		
	分配後(註1)	1,389,090	1,979,384	2,237,790		
非流動負債		114,944	122,810	145,8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80,010	2,070,194	2,310,726		
	分配後(註1)	1,504,034	2,102,194	2,383,62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9,613	436,963	595,895		
股本		535,625	320,000	364,490		
資本公積		-	-	32,0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254	138,598	224,596		
	分配後(註1)	6,230	106,598	151,698		
其他權益		(16,266)	(21,635)	(25,224)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9,613	436,963	595,895		
	分配後(註1)	525,589	404,963	522,997		

註1：分配後數字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2：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動資產		1,755,305	2,272,320	2,612,986	3,155,517	3,828,4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7	6,049	5,199	4,180	3,519
無形資產		99	2,088	5,376	5,265	5,905
其他資產		256,813	226,700	283,060	233,037	285,019
資產總額		2,014,444	2,507,157	2,906,621	3,397,999	4,122,8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49,887	1,947,384	2,164,892	2,510,230	3,075,545
	分配後(註)	1,373,911	1,979,384	2,237,790	2,637,802	3,075,545
非流動負債		114,944	122,810	145,834	140,512	164,09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64,831	2,070,194	2,310,726	2,650,742	3,239,644
	分配後(註)	1,488,855	2,102,194	2,383,624	2,778,314	3,239,6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9,613	436,963	595,895	747,257	883,214
股本		535,625	320,000	364,490	364,490	364,490
資本公積		—	—	32,033	32,033	32,0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254	138,598	224,596	383,311	539,537
	分配後(註)	6,230	106,598	151,698	255,739	539,537
其他權益		(16,266)	(21,635)	(25,224)	(32,577)	(52,84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9,613	436,963	595,895	747,257	883,214
	分配後(註)	525,589	404,963	522,997	619,685	883,214

註：110 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4,392,009	4,669,982	4,796,383	註	註
營業毛利	464,453	458,051	498,531		
營業損益	65,528	138,880	158,7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13)	1,470	(5,239)		
稅前淨利	59,115	140,350	153,53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7,600	133,064	117,998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37,600	133,064	117,9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122)	(6,065)	(3,5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478	126,999	114,40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7,600	133,064	117,99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32,478	126,999	114,409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0.73	2.82	3.54		

註：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4,391,409	4,668,385	4,796,383	5,428,894	6,203,675
營業毛利	467,201	457,106	498,531	679,331	746,724
營業損益	157,877	151,277	158,773	301,337	362,3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762)	(10,927)	(5,239)	(11,048)	3,882
稅前淨利	59,115	140,350	153,534	290,289	366,19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7,600	133,064	117,998	231,613	283,79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7,600	133,064	117,998	231,613	283,7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122)	(6,065)	(3,589)	(7,353)	(20,2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478	126,999	114,409	224,260	263,529
每股盈餘	0.73	2.82	3.54	6.35	7.79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加 強調事項段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加 強調事項段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加 強調事項段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因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公開發行之所需，故簽證會計師由單簽變更為雙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92	82.57	79.50	註 1	註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697.71	9,253.98	14,266.7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4.82	116.69	120.70
	速動比率	92.80	105.17	112.39
	利息保障倍數	15.49	57.96	228.1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17	4.12	2.95
	平均收現日數	35.89	88.59	123.73
	存貨週轉率(次)	8.14	10.70	21.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72	5.34	5.41
	平均銷貨日數	44.84	34.11	16.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33.88	1,025.04	852.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2.81	2.06	1.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3	5.95	4.38
	權益報酬率(%)	6.76	26.97	22.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04	43.86	42.12
	純益率(%)	0.86	2.85	2.46
	每股盈餘(元)	0.73	2.82	3.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73	(0.45)	30.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86)	(8.88)	91.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01	(5.98)	92.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3	1.02	1.13
	財務槓桿度	1.07	1.02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編制合併財務報告，不擬分析。				

註1：因無轉投資公司，故無需合併財務報告。

註2：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 日／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 日／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72	82.57	79.50	78.01	78.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840.90	9,253.98	14,266.76	21,238.49	29,761.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03	116.69	120.70	125.71	124.48
	速動比率		88.02	105.17	112.39	116.56	114.30
	利息保障倍數		15.49	57.96	228.12	883.34	2,754.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1	4.12	2.95	3.79	3.97
	平均收現日數		35.40	88.59	123.73	96.31	91.94
	存貨週轉率(次)		8.17	10.73	21.54	23.36	20.2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72	5.34	5.41	6.25	6.00
	平均銷貨日數		44.67	34.01	16.94	15.62	17.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22.66	1,128.17	852.84	1,157.67	1,611.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2.84	2.06	1.77	1.72	1.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5	5.97	4.38	7.36	7.55
	權益報酬率(%)		6.77	26.97	22.85	34.49	34.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04	43.86	42.12	79.64	100.47
	純益率(%)		0.86	2.85	2.46	4.27	4.57
	每股盈餘(元)		0.73	2.82	3.54	6.35	7.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75	0.84	30.58	32.37	10.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42	22.12	121.24	203.31	353.83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18	(1.39)	92.32	86.89	19.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1	1.02	1.13	1.23	1.08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要係110年度獲利轉入使得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110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要係110年度銷貨淨額增加，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4.獲利能力：獲利能力中各項指標皆正向成長，主要係110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110年度應收票據及款增加，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7.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110年度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5年度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之計算公式同合併報表之財務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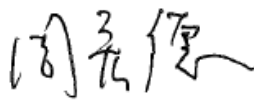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惠貞及施威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宏德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5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考附錄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附錄一。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別財報)：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3,155,517	3,828,415	672,898	21.32%
非流動資產		242,482	294,443	51,961	21.43%
資產總額		3,397,999	4,122,858	724,859	21.33%
流動負債		2,510,230	3,075,545	565,315	22.52%
非流動負債		140,512	164,099	23,587	16.79%
負債總額		2,650,742	3,239,644	588,902	22.22%
普通股股本		364,490	364,490	-	-
資本公積		32,033	32,033	-	-
保留盈餘		383,311	539,537	156,226	40.76%
其他權益		(32,577)	(52,846)	(20,269)	62.22%
權益總額		747,257	883,214	135,957	18.1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1.流動資產：係因110年業績成長，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					
2.非流動資產：係因為取得專案，依約存出履約保證金所致。					
3.資產總額：係因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皆增加所致。					
4.流動負債：係因110年業績成長，進貨相關之應付款項增加，及因已收取客戶合約價款但有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而使合約負債增加。					
5.負債總額：係因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6.保留盈餘：係因110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7.其他權益：係因110年度精算假設之未來薪資成長率上升，致其他權益中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增加所致。					

(二)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別財報)：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5,428,894	6,203,675	774,781	14.27%
營業成本		4,749,563	5,456,951	707,388	14.89%
營業毛利		679,331	746,724	67,393	9.92%
營業費用		377,994	384,410	6,416	1.70%
營業淨利(損)		301,337	362,314	60,977	20.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048)	3,882	14,930	(135.14%)
稅前淨利(損)		290,289	366,196	75,907	26.15%
所得稅費用(利益)		58,676	82,398	23,722	40.43%
本期淨利(損)		231,613	283,798	52,185	22.53%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24,260	263,529	39,269	17.5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 1.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主要受疫情影響，各企業加速數位轉型，以應對新的環境並提升競爭力，故公司整體業務營收成長，且費用控制得宜，致獲利增加。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110年度美金兌台幣匯率波動幅度較109年度平穩，致外幣兌換損失縮減所致。
- 3.所得稅費用：主要係因稅前淨利增加，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將持續提供高品質服務，滿足政府和企業客戶之需求，以期公司業績能持續穩定成長，財務結構更加健全穩定。
-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相關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請參閱本年報「伍、二、市場及產銷概況」內容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10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812,636	318,250	(494,386)	(60.84)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89,923	(45,240)	(135,163)	(150.31)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91,537)	(143,756)	(52,219)	57.05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主係業績成長，應收帳款及票據增加，致 110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金額減少。					
2.投資活動：主因108年度資金貸與關係人宏碁公司之款項，於109年度收回，而110年度則無此情事，致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由流入轉為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增加，致 110 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111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20,323	17,377	276,800	1,914,500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預估分析					
A.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採購付款及營運活動支出所致。					
B.投資活動：無重大支出項目。					
C.籌資活動：主要係預估發放現金股利以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預計全年營運資金充裕，尚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尚無轉投資事業。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無此情事。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之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銀行借款之動撥率低，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尚不致造成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進貨及銷貨多以新臺幣報價為主，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仍會與金融機構維持密切連繫，持續觀察並蒐集匯率變動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並適度的採用避險工具，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在政府穩定金融市場秩序及保持物價平穩之政策下，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營運及損益尚不致因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市場價格波動及物價指數之變化，與客戶和供應商維繫良好關係，並視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當調整銷售策略，以降低其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財務規劃及運作均秉持保守穩健之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項目，另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係因部分銷貨收入以美金計價，為規避銷貨產生匯率波動之風險，承作遠期外匯契約，僅於109年及110年下半年度進行衍生性工具操作交易，且其金額及損益占資產及獲利比重相當低，往來交易之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信用風險亦微。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已無承作衍生性商品。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研究項目

(1)雲託管加值服務

因應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的需求與雲端服務平台的快速發展，本公司積極投入公有雲平台資訊服務領域的加值研發；除了協助企業客戶善用雲端優勢，將原本在客戶機房中的資訊系統以更安全、穩定、高效的方式遷移到公有雲平台，還提供企業客戶資訊系統快速擴充系統效能的架構、全時系統監控託管的服務、雲端費用優化諮詢的顧問建議與配合資訊系統、業務流程數位化優化需要的託管加值服務。從「規劃、建置、移轉到維運」提供「雲備援」、「雲遷移」到「雲託管」一站式到位的雲端專業託管服務。

(2)訂閱式收費服務平台

跟隨著公有雲平台快速發展的腳步，本公司也從過去以 IaaS 為主的混合雲平台服務，逐步轉型銜接到公有雲平台上的 PaaS 與 SaaS 服務。在龐大的人力投資進行了為數不少的專案服務之後，本公司開始進行平台與訂閱服務的封裝，並持續研發微型服務加值，將原本僅僅是 B2B 的專案服務提升到可以線上訂閱或平台部署的 B2C 或 B2B2C 服務。

(3)大數據分析及 AI 模型開發

隨著資訊服務需求在數位化與行動化的不斷演變，本公司也思考著如何透過持續的研究與創新科技，驅使資訊服務系統能具有部份類似人類能力，將人類對各種問題及事物所引起的思考、判斷方式，透過數據資料的蒐集、標註、彙整、歸類、建模、分析、訓練、商業智慧互動呈現及人工智慧服務模型開發，轉化成可以互動的訂閱式互動分析平台，並由電腦運算取代部份決策過程中所浪費的人力與時間、得到更有效率且可預測的結果。

(4)智慧應用一體機

本公司憑藉於國內售票市場豐富之經驗，結合深度學習的影像技術，以購票平台為核心，將雲端化購票、選位、動態電子票券防偽技術，加入生物辨識、大數據分析與機器學習框架，發展以 AI 為主的智能(移動)驗票解決方案，本解決方案預期將從購票至智慧化入場驗票全程處理，除了可以讓客戶減少人力、降低成本外，藉由新科技的快速通關，更可以滿足使用者體驗文化與科技結合的現代感。

2.研究經費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雲端服務以協助企業客戶數位轉型，110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金額為 44,937 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比率為 0.72%，未來將持續投入相關研發計畫與技術，人員以及資訊軟體商品等相關費用，並依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成長，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尤其為了不斷擴展現有的混合雲及公有雲託管技術發展優勢，預計未來將繼續投入經費挖掘、培訓與公有雲技術及雲端託管服務相關研發人才，並編列預算擴充 MSP 雲端託管平台加值服務能量，希望能持續推出技術領先、符合不同產業客戶需求的雲端託管服務，以提升核心競爭力進而成為雲平台服務中的技術領導廠商。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

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參考，以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策略；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與業務產生重大不良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管理非常重視，為控制資安風險，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建置各種資安防禦及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端點入侵及回應系統等，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需求，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力。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要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維持優良之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購併計畫，惟將來若有購併計畫時，除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外，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購併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資訊軟體服務業，並無擴充廠房之需求，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本公司自取得主要供應商之二項銷售資格後，與主要供應商展開策略合作之關係，陸續取得多項專業資格認證，更於110年取得MSP認證，是台灣第一家具有雲端CSP與地端LSP雙認證銷售資格及MSP專長認證的合作夥伴，歷年來多次獲頒銷售獎項，顯示雙方合作十分緊密。且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合作夥伴合約中說明雙方在無違反法令或合約等特殊狀況下，合約將持續有效，可確保無斷貨之疑慮。

綜上所述，本公司雖對主要供應商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惟係可歸屬於行業特性

及該供應商自身經營考量，且該供應商為世界級軟體大廠，本公司為其策略合作夥伴，應可確保其無斷貨之疑慮，此外，除軟體授權、雲端服務外，本公司亦積極拓展應用開發管理及服務，以及其他原廠之軟體產品或服務，以降低對單一廠商之依賴程度，故其進貨集中之風險尚無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之影響。

2.銷貨方面

本公司所服務之客戶橫跨不同產業行業，客戶群涵蓋政府部門、高科技、金融、零售、製造、藝文娛樂、教育及醫療等企業客戶，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大股東並無移轉本公司之股份，故不適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事。

惟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基公司)有下述訴訟案尚於進行中，相關訴訟如下：

(1) 美國某公司於加州州法院對宏基公司提起違反保密合約及營業秘密訴訟，本案尚於訴訟繫屬中，尚無法判斷其最終可能之結果，惟宏基公司已積極委託律師處理，且已根據該案發展情況適當估列相關準備以為因應，此案對宏基公司之財務與業務應尚無立即重大不良之影響。

(2) 宏基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接獲第三人主張專利侵權或要求專利授權之通知，相關案件目前尚於訴訟繫屬中，尚無法判斷其最終可能之結果，惟宏基公司已積極委託律師處理，且已根據各案發展情況適當估列相關準備以為因應，相關案件對宏基公司之財務與業務應尚無立即重大不良之影響。

綜上，上述訴訟事件為最終母公司因企業經營所衍生之民事糾紛，經評估皆不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故並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三)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顧問諮詢、產品加值整合、應用系統開發建置、軟體維運服務等方式，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雲端運用、企業應用系統開發、產品加值運用、軟體採購諮詢與管理等服務之解決方案；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管理非常重視，為控制資安風險，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

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建置各種資安技術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等，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 關係報告書：

聲明書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 司 名 稱：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俊聖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之民國一一〇年度關係報告書，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予以複核，並依編製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且未發現有違反編製準則之情事。

此致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

會計師：

施威銘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關係報告書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宏碁智聯網公司流通 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100%	130,308,478	100%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陳俊聖 陳怡如 吳麗娟 陳玉玲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智聯網)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 股股份之 72.44%	26,404,000	72.44%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陳俊聖 陳怡如 施宣輝

2. 進、銷貨交易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 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 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 貨	金額	占總進 (銷)貨 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 (元)	授信 期間	單價 (元)	授信 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 (付)帳 款、票據 之比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備抵呆 帳金額	
進貨	38,685	0.77	-	-	OA60	-	-	(註 1)	10,007	1.02	-	-	-	-
銷貨	179,847	2.90	36,185	-	EM30	-	-	(註 2)	31,766	1.73	-	-	-	-

註 1：進貨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係依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 2：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3. 財產交易情形：無。

4. 資金融通情形：無

5. 資產租賃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租金 總 額	本期收付 情 形	其他約 定事項
	名 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6 號 9 樓	108.1~ 110.10	-	係參考附近 地區租金行 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 行情並無顯 著不同	折舊費用 5,795 千元 利息費用 30 千元 租金減讓利益 2,450 千元	-	-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6 號 10 樓	108.12~ 110.10	-	係參考附近 地區租金行 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 行情並無顯 著不同	折舊費用 5,335 千元 利息費用 25 千元 租金減讓利益 2,327 千元	-	-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租金 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號9樓、10樓	110.10~111.6	-	係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行情並無顯著不同	折舊費用 3,812 千元 利息費用 15 千元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餘額為7,630 千元	
承租	辦公室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86號24樓D1、88號24樓D2	109.8~110.6 及 110.7~111.6	-	係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	電匯	與一般市場行情並無顯著不同	折舊費用 4,964 千元 利息費用 20 千元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餘額為2,498 千元	-

6.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 (1)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因宏基公司提供管理服務、專案人力支援、系統維護及系統開發設計等服務所產生之營業成本及費用分別為1,294千元及11,492千元，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之餘額為9,733千元。
- (2)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本公司繼受員工之前於宏基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為1,814千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已向宏基公司收取合約對價，尚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宏基公司之合約負債為39,405千元。

7. 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811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號9樓
電 話：(02)2784-1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6
(七)關係人交易	36~40
(八)質押之資產	4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 他	4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四)部門資訊	41~4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3~4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認列時點涉及判斷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商品銷售係於商品移轉控制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而依據個別客戶的需求，所協議的商品及其交易條件不盡相同，導致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不同，往往需要個別評估以決定適當之收入認列時點，因此，收入是否認列於適當期間為本會計師執行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內部控制；執行收入細項測試，閱讀相關銷售合約或訂單條款並核對各項憑證，以確認是否滿足履約義務與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以及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惠貞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20,323	39	1,491,069	4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91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61,166	2	62,628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四))	1,771,398	43	1,250,196	3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十四)及七)	60,490	1	28,08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814	-	93,976	3
1300	存貨(附註六(五))	310,457	8	227,608	6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576	-	1,958	-
	流動資產合計	3,828,415	93	3,155,517	9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附註六(三))	29,316	1	28,20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3,519	-	4,180	-
175C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七)	12,377	-	18,42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5,905	-	5,2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43,352	1	21,62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99,974	5	163,933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84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4,443	7	242,482	7
資產總計		\$ 4,122,858	100	3,397,999	100

(續次頁)

董事長：陳俊聖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幸蓉



~4~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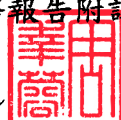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四)及七)	\$ 1,494,574	36	1,259,950	3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90,367	22	793,079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93,690	2	40,795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463,854	11	331,082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9,803	-	3,13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6,583	2	53,481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及七)	11,331	-	15,93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5,343	1	12,774	-
	流動負債合計	3,075,545	74	2,510,230	74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1,219	-	2,48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	160,448	4	135,952	4
2645	存入保證金	2,432	-	2,079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4,099	4	140,512	4
	負債總計	3,239,644	78	2,650,742	78
權益(附註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64,490	9	364,490	11
3200	資本公積	32,033	1	32,03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088	1	28,16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577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57,872	11	355,146	10
3400	其他權益	(52,846)	(1)	(32,577)	(1)
	權益總計	883,214	22	747,257	2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22,858	100	3,397,999	100

董事長：陳俊聖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 6,203,675	100	5,428,8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八)(十)(十五)、七及十二)	(5,456,951)	(88)	(4,749,563)	(87)
	營業毛利	746,724	12	679,331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七)(八)(九)(十)(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91,160)	(4)	(301,359)	(6)
6200	管理費用	(53,609)	(1)	(48,38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937)	(1)	(34,87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296	-	6,629	-
	營業費用合計	(384,410)	(6)	(377,994)	(7)
	營業淨利	362,314	6	301,337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九)(十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236	-	1,44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79	-	(12,159)	(1)
7050	財務成本	(133)	-	(32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82	-	(11,048)	(1)
	稅前淨利	366,196	6	290,289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82,398)	(1)	(58,676)	(1)
	本期淨利	283,798	5	231,613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475)	(1)	(6,98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89)	-	(1,76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895	-	1,39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269)	(1)	(7,35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3,529	4	224,260	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7.79		6.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7.72		6.01	

董事長：陳俊聖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 數	合 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4,490	32,033	15,008	-	209,588	224,596	-	(25,224)	(25,224)	595,895
本期淨利	-	-	-	-	231,613	231,613	-	-	-	231,6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65)	(5,588)	(7,353)	(7,3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1,613	231,613	(1,765)	(5,588)	(7,353)	224,26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157	-	(13,15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2,898)	(72,898)	-	-	-	(72,89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4,490	32,033	28,165	-	355,146	383,311	(1,765)	(30,812)	(32,577)	747,257
本期淨利	-	-	-	-	283,798	283,798	-	-	-	283,7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89)	(19,580)	(20,269)	(20,2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3,798	283,798	(689)	(19,580)	(20,269)	263,5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923	-	(20,923)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577	(32,57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7,572)	(127,572)	-	-	-	(127,572)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4,490	32,033	49,088	32,577	457,872	539,537	(2,454)	(50,392)	(52,846)	883,21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俊聖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366,196	290,2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925	24,551
攤銷費用	5,348	3,67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296)	(6,629)
利息費用	133	329
利息收入	(1,236)	(1,440)
租金減讓利益	(4,777)	(3,8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	-
租賃修改損失	462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584	16,6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91)	-
合約資產	1,462	(41,725)
應收票據及帳款	(515,906)	251,4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408)	38,0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2,162	-
存貨	(82,849)	(48,54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18)	(1,1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38,348)	197,5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7,288	149,024
應付帳款－關係人	52,895	(1,642)
其他應付款	132,772	46,00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671	(40,619)
其他流動負債	12,569	5,623
合約負債	234,624	182,596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	2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36,840	341,1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08)	538,771
調整項目合計	17,076	555,4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3,272	845,723
收取之利息	1,236	1,686
支付之利息	(133)	(329)
支付之所得稅	(66,125)	(34,4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8,250	812,6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	(29,97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7)	(1,904)
取得無形資產	(5,142)	(3,563)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041)	(30,64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56,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5,240)	89,9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6,537)	(18,02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53	(614)
發放現金股利	(127,572)	(72,8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3,756)	(91,5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9,254	811,0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91,069	680,0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20,323	1,491,06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俊聖

經理人：周幸蓉

會計主管：鄭和星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六號九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資訊軟體銷售及資訊顧問服務業，主要提供政府及企業客戶「數位轉型」相關解決方案。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其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限制者。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本公司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金融資產，除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報導日後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運輸設備，6年；辦公設備，1～4年；其他設備，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租賃(承租人)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針對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外購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其耐用年限(1~3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或當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商品之使用權利，商品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依銷售合約約定所預收之款項，於產品交付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企業系統建置或整合服務之專案合約，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對於隨時間經過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依合約係以已履行作業項目或已經過之時間或已達到之里程碑之比例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項下。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及勞務收入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與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認列收入，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二)所述。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u>1,620,323</u>	<u>1,491,069</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u>191</u>	<u>-</u>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110.12.31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 別</u> <u>到 期 期 間</u>	
美金\$ <u>1,990</u> 買入新台幣/賣出美金	111.2.11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538	28,20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778</u>	<u>-</u>
	\$ <u>29,316</u>	<u>28,205</u>

本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4,647	10,424
應收帳款	1,770,373	1,249,045
減：備抵損失	(3,622)	(9,273)
	1,771,398	1,250,196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490	28,082
	<u>\$ 1,831,888</u>	<u>1,278,278</u>

除針對個別可能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100%信用損失外，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666,302	0.05%	883
逾期1～30天	73,502	0.67%	489
逾期31～60天	23,011	1.73%	399
逾期61～90天	9,830	8.34%	820
逾期91～180天	1,607	27.44%	441
逾期181天以上	768	76.82%	590
	1,775,020		3,622
個別評估者	-	100.00%	-
	<u>\$ 1,775,020</u>		<u>3,622</u>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72,816	0.08%	981
逾期1～30天	60,922	0.71%	435
逾期31～60天	15,988	1.28%	204
逾期61～90天	3,409	58.76%	2,003
逾期91～180天	5,797	88.20%	5,113
逾期181天以上	182	100.00%	182
	1,259,114		8,918
個別評估者	355	100.00%	355
	<u>\$ 1,259,469</u>		<u>9,273</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經評估皆無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未逾期	\$ 51,954	25,925
逾期1~30天	8,536	1,907
逾期31~60天	-	250
	<u>\$ 60,490</u>	<u>28,082</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9,273	15,902
迴轉之減損損失	(5,296)	(6,62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55)	-
期末餘額	<u>\$ 3,622</u>	<u>9,273</u>

(五)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商品存貨	<u>\$ 310,457</u>	<u>227,608</u>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961,264	4,277,64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32	(7,855)
	<u>\$ 4,961,796</u>	<u>4,269,787</u>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係因期末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或因於期初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已出售，致評估需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因而減少所致。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94	8,445	2,954	13,093
增添	-	144	2,113	2,257
處分	-	(205)	(84)	(2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4</u>	<u>8,384</u>	<u>4,983</u>	<u>15,06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694	8,510	1,050	11,254
增添	-	-	1,904	1,904
處分	-	(65)	-	(6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4</u>	<u>8,445</u>	<u>2,954</u>	<u>13,093</u>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28	6,292	1,293	8,913
折舊	110	1,517	1,266	2,893
處分	-	(205)	(59)	(26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8</u>	<u>7,604</u>	<u>2,500</u>	<u>11,54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19	4,652	184	6,055
折舊	109	1,705	1,109	2,923
處分	-	(65)	-	(6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8</u>	<u>6,292</u>	<u>1,293</u>	<u>8,913</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56</u>	<u>780</u>	<u>2,483</u>	<u>3,51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366</u>	<u>2,153</u>	<u>1,661</u>	<u>4,180</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使用權資產

	<u>房屋及建築</u>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5,746
增添	16,424
減少	<u>(36,04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6,12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6,651
租賃修改	<u>(90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5,746</u>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7,321
折舊	21,032
減少	<u>(34,60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74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693
折舊	<u>21,62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7,321</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2,37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8,425</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227
增添	5,142
轉銷	(1,360)
重分類	84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5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664
增添	3,56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227</u>
累計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962
攤銷	5,348
轉銷	(1,36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5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288
攤銷	3,67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962</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90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26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138	68
營業費用	5,210	3,606
	<u>\$ 5,348</u>	<u>3,674</u>

(九)租賃負債

1.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u>\$ 11,331</u>	<u>15,937</u>
非流動	<u>\$ 1,219</u>	<u>2,48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31</u>	<u>328</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385</u>	<u>409</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認列為其他收益)	\$ <u>4,777</u>	<u>3,822</u>

3.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7,053</u>	<u>18,762</u>

4.重要租賃條款：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為1～5年。另，本公司承租部分辦公及雜項設備因符合低價值標的之租賃，故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0,448	135,95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160,448</u>	<u>135,952</u>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5,952	124,291
當期服務成本	633	657
利息成本	849	1,2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219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8,263	6,593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993	392
員工轉調影響數	1,814	9,190
公司支付之福利	<u>(3,275)</u>	<u>(6,412)</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160,448</u>	<u>135,952</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33	65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849	1,241
	<u>\$ 1,482</u>	<u>1,898</u>

(3)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625 %	0.625 %
未來薪資成長率	4.000 %	3.000 %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91年。

(4)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004)	5,198
未來薪資	4,939	(4,783)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435)	4,622
未來薪資	4,429	(4,30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172千元及13,996千元。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99,475	61,27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48)	(1,311)
	<u>99,227</u>	<u>59,960</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6,829)	(1,284)
	<u>\$ 82,398</u>	<u>58,67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4,895</u>	<u>1,397</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皆無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2.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u>366,196</u>	<u>290,289</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3,239	58,058
未分配盈餘加徵5%稅額	3,788	2,276
前期所得稅調整	6,025	(1,311)
其他	(654)	(347)
	<u>\$ 82,398</u>	<u>58,676</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確定福 利負債	應付未 休假獎金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937	8,989	2,924	8,778	21,628
認列於(損)益	106	19,092	626	(2,995)	16,8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895	-	-	4,8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043</u>	<u>32,976</u>	<u>3,550</u>	<u>5,783</u>	<u>43,352</u>
民國109年1月1日	\$ 2,508	7,213	2,459	6,767	18,947
認列於(損)益	(1,571)	379	465	2,011	1,2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97	-	-	1,3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937</u>	<u>8,989</u>	<u>2,924</u>	<u>8,778</u>	<u>21,628</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皆為36,449千股，均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u>36,449</u>	<u>36,449</u>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額	\$ <u>32,033</u>	<u>32,03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股東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

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內容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3.50	<u>127,572</u>	2.00	<u>72,898</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33,719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20,269千元，並以每股5.5元配發現金股利，計200,470千元。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 畫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1,765)	(30,812)	(32,5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689)	-	(68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19,580)	(19,58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454)</u>	<u>(50,392)</u>	<u>(52,846)</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 畫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	(25,224)	(25,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1,765)	-	(1,76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5,588)	(5,58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765)</u>	<u>(30,812)</u>	<u>(32,577)</u>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283,798</u>	<u>231,61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6,449</u>	<u>36,44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7.79</u>	<u>6.35</u>

2.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283,798</u>	<u>231,61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36,449	36,4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u>305</u>	<u>2,0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36,754</u>	<u>38,51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7.72</u>	<u>6.01</u>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 3,746,912	3,190,876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1,477,191	1,543,491
加值產品	<u>979,572</u>	<u>694,527</u>
	<u>\$ 6,203,675</u>	<u>5,428,894</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835,510	1,287,551	1,577,026
減：備抵損失	(3,622)	(9,273)	(15,902)
	<u>\$ 1,831,888</u>	<u>1,278,278</u>	<u>1,561,124</u>
合約資產	<u>\$ 61,166</u>	<u>62,628</u>	<u>20,903</u>
合約負債	<u>\$ 1,494,574</u>	<u>1,259,950</u>	<u>1,077,35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得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000千元及41,5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0千元及0千元，係依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分派之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234	870
關係人融資利息收入(附註七(三))	-	568
其他利息收入	2	2
	<u>\$ 1,236</u>	<u>1,440</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2,191)	(15,849)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4,777	3,822
其他	193	(132)
	<u>\$ 2,779</u>	<u>(12,159)</u>

3.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1	328
銀行借款利息	2	1
	<u>\$ 133</u>	<u>329</u>

(十七)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316	28,2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20,323	1,491,06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31,888	1,278,2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14	93,976
存出保證金	199,974	163,933
	<u>\$ 3,683,506</u>	<u>3,055,461</u>

(2)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984,057	833,87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73,657	334,214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2,550	18,418
存入保證金	2,432	2,079
	<u>\$ 1,472,696</u>	<u>1,188,585</u>

2.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公司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列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10.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91	-	1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28,538	-	-	28,53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778	778
	<u>\$ 28,538</u>	<u>-</u>	<u>778</u>	<u>29,316</u>
109.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205	-	-	28,205

(3)第三級之變動明細表：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9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月1日餘額	\$ -	-
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22)	-
本期增加	1,800	-
12月31日餘額	<u>\$ 778</u>	<u>-</u>

(4)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如上市(櫃)公司股票。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並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29%及35%主要由五家公司組成。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期間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984,057	984,057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73,657	473,657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2,603	11,375	1,162	66
存入保證金	2,432	1,052	824	556
	<u>\$ 1,472,749</u>	<u>1,470,141</u>	<u>1,986</u>	<u>622</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55,298	55,298	-	-
流 出	(55,107)	(55,107)	-	-
	<u>\$ 191</u>	<u>191</u>	<u>-</u>	<u>-</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833,874	833,874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4,214	334,214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8,558	16,042	1,221	1,295
存入保證金	2,079	707	-	1,372
	<u>\$ 1,188,725</u>	<u>1,184,837</u>	<u>1,221</u>	<u>2,667</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A.匯率風險之暴露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178	27.690	115,689	1,313	28.508	37,4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9	27.690	2,741	87	28.508	2,480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129千元及35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十九)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十)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租賃變動	110.12.31
租賃負債	\$ 18,418	(16,537)	10,669	12,550
存入保證金	2,079	353	-	2,4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0,497</u>	<u>(16,184)</u>	<u>10,669</u>	<u>14,982</u>
	109.1.1	現金流量	租賃變動	109.12.31
租賃負債	\$ 41,170	(18,025)	(4,727)	18,418
存入保證金	2,693	(614)	-	2,07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3,863</u>	<u>(18,639)</u>	<u>(4,727)</u>	<u>20,49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持有本公司72.44%之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另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別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宏碁)	係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智聯網)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倚天酷基) (原名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雲端技術)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愛普瑞)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智雲資訊)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安碁)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好漾生活)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智通)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智聯服務)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建碁)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雲架構)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Acer Third Wave Software (Beijing) Co. Ltd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海柏特)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渴望服務)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酷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酷碁)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建碁智見股份有限公司(智見)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智雲)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圖斯)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藍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子公司)
安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關聯企業)
智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宏碁之實質關係人)
雙融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係本公司指派之代表人 為其監察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最終控制者	\$ 179,847	179,929
其他關係人	106,547	61,394
	<u>\$ 286,394</u>	<u>241,323</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最終控制者	\$ 38,685	6,111
其他關係人	<u>277,885</u>	<u>160,153</u>
	<u><u>\$ 316,570</u></u>	<u><u>166,264</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係依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提供管理服務、專案人力支援、系統維護及系統開發設計等服務所產生之營業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成本	最終控制者	\$ 1,294	3,098
營業成本	其他關係人	17,603	16,121
營業費用	最終控制者	11,492	5,820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1,332</u>	<u>625</u>
		<u><u>\$ 31,721</u></u>	<u><u>25,664</u></u>

4.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資金貸與宏碁公司156,000千元，列報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民國一〇九年利率為0.8%，相關利息收入為568千元。該融資款及相關利息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全數收回。

5. 租賃

本公司向宏碁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新增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總額分別為16,424千元及0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支出90千元及26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0,128千元及14,679千元。

6. 背書保證

宏碁公司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提供連帶保證，及為本公司向供應商進貨額度提供擔保，擔保金額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 -	<u>850,000</u>
實際動支金額	<u>\$ -</u>	<u>650,000</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應收關係人款項

綜上，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 31,766	17,654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8,724	10,428
合約資產	最終控制者	-	27
		<u>\$ 60,490</u>	<u>28,109</u>

8.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本公司繼受員工之前於原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金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u>\$ 1,814</u>	<u>93,976</u>

9.應付關係人款項

綜上，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 10,007	5,567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83,683	35,22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最終控制者	9,733	3,1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70	-
租賃負債—流動	最終控制者	10,128	14,679
		<u>\$ 113,621</u>	<u>58,606</u>

10.合約負債

本公司已向關係人收取合約對價，尚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關係人之合約負債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合約負債	最終控制者	\$ 39,405	44,570
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17,953	11,252
		<u>\$ 57,358</u>	<u>55,822</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458	20,460
退職後福利	457	402
	<u>\$ 23,915</u>	<u>20,862</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8,001	253,075	381,076	145,019	253,663	398,682
勞健保費用	10,496	17,210	27,706	9,324	15,501	24,825
退休金費用	5,678	9,976	15,654	5,558	10,336	15,894
董事酬金	-	1,772	1,772	-	21	2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880	12,379	18,259	1,775	18,839	20,614
折舊費用	879	23,046	23,925	640	23,911	24,551
攤銷費用	138	5,210	5,348	68	3,606	3,674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04人及30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7人及7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淨值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新光金乙特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6	28,538	0.30 %	28,538	666	0.30 %	-
本公司	双融藝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	778	18.00 %	778	180	18.00 %	-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碁	母子公司	(銷貨)	(179,847)	(2.90)%	月結30天	(註一)	(註三)	31,766	1.73 %	-
本公司	展碁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76,116	5.47 %	月結60天	(註二)	(註三)	(77,555)	(7.88) %	-

(註一)：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交易條件，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及調節資訊如下：

110年度				
	資訊軟體及 應用開發部門	其他 事業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124,312	79,363	-	6,203,675
109年度				
	資訊軟體及 應用開發部門	其他 事業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39,160	89,734	-	5,428,894

本公司並未分攤成本、費用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資訊軟體及應用開發部門及其他事業部門，因本公司係依長期綜合發展策略為考量，其營運部門損益評估主係以銷貨收入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報導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資訊一致。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雲端及大量軟體服務	\$ 3,746,912	3,190,876
應用開發及其他軟體服務	1,477,191	1,543,491
加值產品	<u>979,572</u>	<u>694,527</u>
	<u><u>\$ 6,203,675</u></u>	<u><u>5,428,894</u></u>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u>地區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台灣	\$ 5,989,522	5,068,631
中國大陸	176,132	237,979
德國	-	91,356
美國	16,123	9,325
其他國家	<u>21,898</u>	<u>21,603</u>
	<u><u>\$ 6,203,675</u></u>	<u><u>5,428,894</u></u>

非流動資產：

<u>地區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台灣	<u><u>\$ 21,801</u></u>	<u><u>28,716</u></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未有佔綜合損益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註1	\$ <u><u>1,620,323</u></u>

註1：其中包含美金1,866千元，係依匯率美元:台幣=1：27.690換算

合約資產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客戶甲	\$ 27,570
客戶乙	7,417
客戶丙	4,095
其他(均小於5%)	<u>22,084</u>
	\$ <u><u>61,166</u></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客戶甲	\$ 173,121
客戶乙	97,054
客戶丙	92,452
客戶丁	89,867
客戶戊	87,230
其他(均小於5%)	1,235,296
減：備抵呆帳	(3,622)
	<u><u>\$ 1,771,398</u></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帳面金額	淨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u><u>\$ 310,457</u></u>	<u><u>356,183</u></u>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期 末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 平 價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 平 價 值		
新光金乙特股票	666	\$ 28,205	-	-	-	-	333	666	28,538	無	-
双融藝股份有限公司	-	-	180	1,800	-	-	(1,022)	180	778	無	-
		\$ -		1,800		-	(689)		29,316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投標押金及履約保證金	\$ 199,922
房屋押金	52
	\$ 199,974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 額
A廠商	\$ 490,167
B廠商	104,182
C廠商	72,330
其他(均小於5%)	<u>223,688</u>
	<u>\$ 890,367</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1,001
應付費用	148,076
應付營業稅	33,890
應付職工福利	29,277
應付員工未休假獎金	17,749
其他(均小於5%)	<u>43,861</u>
	<u>\$ 463,854</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u>客戶名稱</u>	<u>金 額</u>
客戶一	\$ 161,754
客戶二	106,001
其他(均小於5%)	<u>1,226,819</u>
	<u><u>\$ 1,494,574</u></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暫收款	\$ 25,914
代扣款項	(661)
其他	<u>90</u>
	<u><u>\$ 25,343</u></u>

租賃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摘 要</u>	<u>租賃期間</u>	<u>折現率</u>	<u>期末餘額</u>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07/5~113/2	1.02%	<u>12,550</u>
租賃負債—流動				<u>\$ 11,331</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u>\$ 1,219</u></u>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232,294
加：本期進貨	5,044,645
減：期末商品	315,675
進銷成本	4,961,264
勞務成本	159,548
其他營業成本	335,607
存貨跌價損失	532
銷貨成本	<u>\$ 5,456,951</u>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197,654	17,697	37,724
勞務費	3,424	16,151	-
折舊	19,552	3,461	33
保險費	11,708	2,556	2,946
退休金	6,506	1,911	1,559
各項攤提	2,862	1,839	509
其他費用	49,454	9,994	2,166
	<u>\$ 291,160</u>	<u>53,609</u>	<u>44,937</u>

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利息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1016 號

會員姓名：(1) 張惠貞
(2) 施威銘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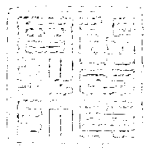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53739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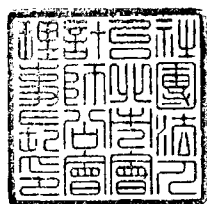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141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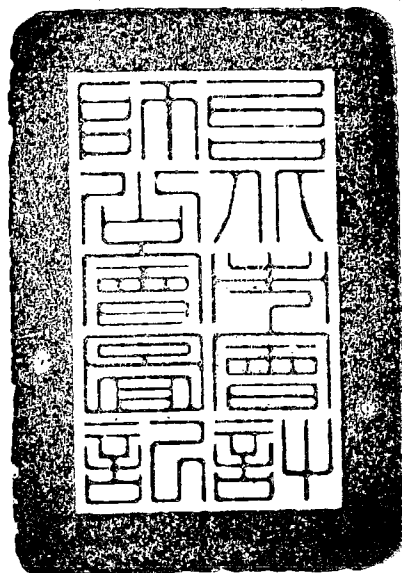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張惠貞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施威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2 月 24 日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俊聖

